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6 年 02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姜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汤秋桂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黎明亮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规划及事项的陈述，属于计划性事项，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不存在在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和持续盈利能力方面有严重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有关主要风险因素及公司应对措施等详见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44,714,992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0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3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1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8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	指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楚江集团、控股股东	指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清远楚江	指	清远楚江铜业有限公司
楚江再生	指	安徽楚江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宣城再生	指	宣城精诚再生有限公司
香港精诚	指	精诚铜业（香港）有限公司
楚江合金	指	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
楚江电材	指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楚江特钢	指	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
楚江带钢	指	安徽楚江精密带钢有限公司
楚江物流	指	芜湖楚江物流有限公司
南陵物流	指	南陵楚江物流有限公司
顶立科技	指	湖南顶立科技有限公司
顶立汇智	指	新疆顶立汇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湖南顶立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汇德投资	指	长沙汇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汇能投资	指	长沙汇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菱津杉	指	华菱津杉（湖南）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富德投资	指	北京富德新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冠西投资	指	湖南冠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贯丰投资	指	新疆贯丰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富德泰懋	指	深圳富德泰懋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科技风投	指	长沙市科技风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会计师	指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楚江新材	股票代码	002171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楚江新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Anhui Truchum Advanced Materials and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TRUCHU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姜纯		
注册地址	安徽省芜湖市九华北路 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41008		
办公地址	安徽省芜湖市九华北路 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41008		
公司网址	http://www.ahcjsc.com		
电子信箱	truchum@sina.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吕莹	王成奎
联系地址	安徽省芜湖市九华北路 8 号	安徽省芜湖市九华北路 8 号
电话	0553-5315978	0553-5315978
传真	0553-5315978	0553-5315978
电子信箱	truchum@sina.com	truchum@sina.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340200743082289Q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2007 年 9 月 10 日，公司公开发行股票，于 2007 年 9 月 2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经营范围：有色金属（不含贵金属）材料研发、加工、销售（矿产资源勘查开采除外），高科技产品开发、销售。2008 年 6 月 18 日，经公司 2008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经营范围调整为：有色金属（不含贵金属）材料研发、加工、销售（矿产资源勘查开采除外），高科技产品开发、销售。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大街 2 号 2105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良文、郁向军、刘磊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察古大道 1-1 号君泰国际 B 栋一层 3 号	张浩淼、许先锋	2014 年 5 月 12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市延陵西路 23 号投资广场 18 层	彭江应、丰驰	2015 年 11 月 1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元）	8,011,222,995.55	8,222,643,010.88	-2.57%	7,833,798,635.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0,449,163.61	52,398,253.11	34.45%	50,168,455.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2,719,127.18	35,620,981.58	19.93%	4,646,578.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371,201,616.47	192,028,557.71	93.31%	337,598,293.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3	38.46%	0.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3	38.46%	0.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7%	5.16%	0.91%	5.54%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总资产(元)	2,837,050,668.45	2,109,274,300.10	34.50%	2,287,400,487.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1,662,496,538.32	1,096,604,165.78	51.60%	930,799,121.01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740,951,956.36	2,266,477,682.44	2,062,431,182.37	1,941,362,174.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72,427.10	39,968,399.20	5,450,892.42	28,102,299.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27,295.35	32,434,242.76	3,983,570.89	11,628,608.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156,167.77	292,474,110.41	-145,500,059.95	495,383,733.7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	-988,563.48	-289,218.61	-260,298.32	

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625,646.23	7,227,151.54	32,054,520.9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9,238,817.87	43,604,361.97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477号《关于核准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公司向楚江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楚江合金 100%的股权、楚江电材 100%的股权、楚江物流 100%的股权和楚江特钢 70%的股权,上述重大重组属于同一控制下合并,合并日为 2014 年 6 月 30 日。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580,267.14	-10,681,454.97	-21,429,718.4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3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8,487.21	1,758,058.75	-603,310.89	
减: 所得税影响额	5,380,650.13	-538,021.28	2,440,298.3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1,654,616.26	1,014,104.33	5,403,379.36	
合计	27,730,036.43	16,777,271.53	45,521,877.5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2015年是公司转型升级的开局之年，公司在坚持主业发展的基础上，积极谋求新材料产业的发展。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除原有金属基础材料加工业务外，于2015年12月份成功完成收购顶立科技工作，形成金属基础材料加工和高端热工装备及新材料研发两大业务板块。

（一）金属基础材料加工业务

1、业务基本情况介绍

公司金属基础材料加工业务包括铜板带材、铜合金线材、导电铜杆、冷轧窄带钢、精密焊管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力电子、五金电器、汽车、机械、LED和轨道交通等行业。

报告期内，公司金属基础材料加工业务的生产经营保持稳定增长。积极克服宏观经济增速放缓，行业产能过剩，市场竞争激烈等不利局面，始终坚持稳健经营的思路，继续加强市场拓展、不断进行新品研发，在高、中、低档产品全面发展的基础上，致力于产品结构的调整和优化，努力提升高端产品在新兴行业的占比。

公司金属基础材料加工业务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经营模式，销售是生产经营的中心环节，采购、生产围绕销售展开，在产品定价上，采用“原材料成本+加工费”的定价模式，赚取相对稳定的加工费，并对正常运营所需的原材料库存进行了套期保值业务以防范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报告期内，公司采购模式、生产模式和销售模式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2、所属行业特点及地位

金属基础材料加工业是重要的基础性行业，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力、电气电子、汽车、机械制造、建筑、轻工以及国防军工等国民经济各领域，行业的周期性与国民经济发展的周期性基本一致，不会因下游某个行业的变化而发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是国内重要的金属材料加工制造基地、省循环经济示范企业。公司一直致力于技术创新、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巩固壮大业务规模，以技术优势、循环经济成本优势、业务规模优势，不断挖掘公司增长潜力，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成长为国内金属材料加工细分行业的龙头企业，其中，铜合金板带、铜合金线材产销量居国内行业第一位。

（二）高端热工装备及新材料研发业务

1、业务基本情况介绍

2015年11月1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湖南顶立汇智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 2537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2015年12月2日，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顶立科技100%股权过户至本公司名下，顶立科技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的主要业务增加新材料及其热工装备的研发、生产、销售，主导产品为超大型、超高温、全自动、智能化及特种高端热工装备，下游应用领域为各类碳及碳化硅基复合材料、高温复合材料、陶瓷基复合材料、高端真空热处理、粉末冶金制造企业。公司将先进装备制造技术与新材料制备工艺有机结合，当前业务模式主要体现为新材料热工装备的设计、生产制造、营销，以及部分成熟技术的转让。

2、所属行业的特点及地位

在国家产业政策的扶持下，近十几年来我国热工装备行业得到空前高速发展，行业大力推行技术进步和科技创新，采取自主研发、技术合作、引进国际先进技术等多种方式，大大提高了设计开发能力和制造水平。但总体来看，高端产品的技术水平和产能还不能满足国内需求，高端热工设备多数依赖进口。智能热工设备制造主要应用于新材料的研发、生产，新材料广泛应用于航空航天、军工、汽车、船舶、轨道交通、新能源、家电、电子信息等领域，没有明显的周期性特征。

本公司子公司顶立科技是我国新型热工装备的龙头企业。特别是在碳复合材料领域及粉末冶金材料领域已成为国内产品系列齐全、可为客户提供完整解决方案的新材料及装备制造商。其中，系列大型真空碳化炉、超大型（30m³以上）真空化学气相沉积炉、2600℃超高温超大型（30m³）真空石墨化炉，打破了国际技术垄断和禁运，填补了国内空白，成为国内30m³以上超大型尺寸碳纤维复合材料热工装备的唯一供应商。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通过向特定投资者定向增发股份收购顶立科技 100% 股权
固定资产	募集资金项目 25000 吨/年高新技术改造及新增 5000 吨/年升级项目建设完工投产
无形资产	收购顶立科技后，新增土地使用权、专利及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
在建工程	25000 吨/年高新技术改造及新增 5000 吨/年升级项目建设竣工，转入固定资产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金属基础材料加工业务

1、规模优势

金属材料加工业是资金、技术密集型行业，具有明显的规模经济特征。公司在行业中规模优势明显，行业地位突出，具有较强的市场定价权和话语权。2015年公司生产铜基合金板带材14.09万吨，铜合金线材3.15万吨，产品规模居国内行业首位。

2、成本优势

公司在利用废杂铜原料直接进行铜产品加工制造方面具有成功经验，在保证产品质量满足市场及客户需求的前提下，公司不断进行工艺改进和创新，结合不同原料性价比变化，优化原料配比，提升废杂铜原料使用比例，降低了原材料成本，与行业内同类企业相比，具有明显的成本优势。

3、市场优势

针对金属材料加工材消费群体多品种、多规格、小批量的特性需求，公司经过多年的营销网络建设和营销队伍打造，已形成高效的市场反应和运作能力。业务人员常年活跃于市场，直接面对终端客户，能够快速、准确地将客户的需求直接反馈到公司生产、研发环节，利用渠道优势实现公司与消费者的良性互动，有效保障了企业与市场的同步升级、发展。通过对市场需求及竞争对手动态跟踪分析，公司及时制订和调整营销策略，把握市场机会，提升营销规模和营销质量。高效的市场反应和运作能力，奠定了本公司市场综合竞争优势。

4、技术优势

金属材料加工业属于高新技术领域，其技术含量较高，对专业技术人员的素质要求较高。我国金属材料加工业在技术方面经历了引进、消化吸收及再创新的发展过程。近年来，本公司以国家级技术中心为平台，在引进、培养的基础上，使技术队伍不断充实，技术力量逐步提升，并形成了一定的技术创新能力，如公司的“废铜生产高精密铜合金产品资源化处理技术”获得中国资源综合利用协会科学技术一等奖。

5、管理优势

公司注重打造团队执行力，各级组织和岗位紧紧围绕公司战略和经营方针，以目标管理为手段，狠抓措施落实，并以机制推动业务和管理的持续改进，使运营质量和效率不断提高，公司具有以优良的组织执行力和持续改进推动力为特点的管理优势。

（二）高端热工装备及新材料研发业务

1、研发团队优势

子公司顶立科技的管理团队核心成员均在粉末冶金和有色金属领域从业多年，拥有深厚积淀的技术研发和生产管理经验，多次荣获国家、省部级科学技术奖励。管理和核心技术团队拥有新材料行业丰富的从业经历，有助于深刻理解国内外行业发展趋势，及时制订和调整公司的发展战略，使公司能够在市场竞争中抢得先机。同时，顶立科技拥有一支具备创新研发能力的研发团队，现有技术研发人员50余人，专业涵盖材料学、机械设计、电气设计等多学科领域。

2、材料工艺和装备工艺相结合的技术成果优势

子公司顶立科技坚持“面向市场，面向未来，面向产业化”的研究方向，以新装备、新工艺和新产品为研究重点，始终站在先进技术的前沿领域，多次荣获国家、省部级科技进步奖，有16个项目通过科技成果鉴定，其中10项达到“国际先进水平”，1项填补国内空白，5项达到“国内领先”。截止2015年12月，顶立科技已获得授权的专利共计79项（其中发明专利12项）。

3、产品优势

子公司顶立科技的产品围绕尖端新材料产业核心装备需求进行定位，在碳类复合材料、粉末冶金热工装备等领域，已成为国内产品系列最齐全、可为客户提供系统解决方案的新材料及装备制造商。产品面向航空航天、国防军工建设，国家重点工程，打破西方国家封锁和禁运，为我国的航天航空、国防军工、大运载工程等做出了贡献。产品出口欧美等先进国家和地区，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4、客户优势

子公司顶立科技拥有行业内领先的研发和工艺装备设计能力和高质量的生产能力，通过系统的设计、高品质产品和优良的技术服务满足了众多知名企业的热工装备的需求，积累了一批稳定的核心客户。在军品领域，主要客户为国内知名航天航空企业和科研院所，成为中国航天航空合作伙伴。在民品领域，公司的客户主要分为国内重点科研院所、国内知名企业和海外客户。

5、行业地位优势及品牌优势

子公司顶立科技把品牌战略作为一项系统工程进行有计划的实施，经过多年的积累，以其在技术开发、产品质量等方面的优势逐步在热工装备领域树立了自身良好的声誉，“顶立”商标于2010年被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认定为湖南省著名商标，“顶立”品牌已为广大客户所认同和接受，为巩固行业地位、扩大市场份额打下了良好基础。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一) 总体经营情况

2015年以来,全球经济持续低迷,各主要经济体的经济增幅不断下调,国内经济增速持续放缓,消费、出口及投资增速均在下滑。受国内经济大环境影响,2015年金属基础材料加工业市场消费总体呈疲软趋势,下游消费需求不振,行业产能过剩,供需矛盾日益加剧。

2015年,是公司转型升级的起步年,面对外部环境的变化,公司始终坚持主导产业发展不动摇、坚持产品快速升级不动摇、坚持转型创新不动摇、坚持向新兴产业进军不动摇的指导思想,一方面,在基础材料领域继续加强市场拓展和新品研发,并着重于产品结构的调整、提升高端产品的占比;另一方面,按照公司基础材料和新材料领域双轮驱动的发展战略,积极推进新材料产业发展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铜基、钢基产品销量41.12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11.28%;顶立科技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后,新增热工装备销量18台套;实现营业收入801,122.3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5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044.9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4.45%。

(二) 主要工作概括

1、完成收购顶立科技100%股权全部工作

2015年11月1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湖南顶立汇智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537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2015年12月23日,公司本次新增股份46,511,618股获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标志着公司收购顶立科技100%股权的工作圆满完成。

收购完成后,公司在材料领域的研发能力和技术实力得到显著提升,公司的行业领先地位进一步巩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得到了增强,公司也实现了由金属材料加工业务向新材料业务及材料装备制造业务的拓展,为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

2、进一步完善核心团队激励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为强化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在内的团队建设,推出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极大地调动了骨干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公司发展与员工利益挂钩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得到完善,核心团队的凝聚力不断增强,为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3、强化产销联动,销量稳中有升,巩固行业地位

在行业消费低迷,竞争加剧的大环境下,公司按照董事会稳健经营的思路,以保证运营通畅,稳定行业地位为目标,发挥客户基础、市场基础以及区域优势,强化产销联动,并持续进行新品和新客户的开发,全年完成铜基、钢基产品销量41.12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11.28%。其中,铜板带材销量较上年同期增长17,445吨,合金线材销量较上年同期增长3,162吨,导电铜杆销量较上年同期增长9,055吨,钢带及钢管销量较上年同期增长12,031吨。

4、优化产品结构,提升经营质量

针对公司主营产品下游行业特点,贯彻“传统行业性价比取胜、新兴行业技术和品质取胜”的竞争策略。抓住行业去产能化机会,发挥多元化产品互补的优势,迅速抢占市场,通过提升客户服务水平,积极开发新客户,各类产品市场占有率明显提升,市场基础得以进一步稳固。铜板带材在稳定服辅、首饰等传统行业的基础上,重点抓LED、汽车连接器、军工等新兴行业的增量,报告期内新兴行业销量较上年同期增长26.77%。铜合金线材以提升产品品质为手段,巩固优势产品市场地位,以技术攻关为抓手,推动新产品上量,全年模具切割线、电子插针等大卷线材销量较上年同期增长20%,升级产品Y牙线全年实现销量较上年同期增长72%。

5、持续技改技措,提升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

公司在技改技措上狠下功夫,通过深挖原料结构潜力、工艺改善、装备改造、责任落实等一系列措施,有效降低了生产

成本。其中，铜板带产品加工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155元/吨，铜棒线加工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75.5元/吨，电工材料加工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了77.7元/吨，钢带产品加工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23.8元/吨。

6、强化研发资源配置，加强技术中心能力建设，提升综合实力

公司在上年度研发资源整合基础上，进一步强化研发资源配置，通过技术人才引进和内部骨干培养相结合，积极与外部高校、研究院所进行产、学、研合作，搭建核心研发团队，使材料领域研发能力、新产品产业化能力得到提升。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01,122.3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2.57%，利润总额9,405.37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3.0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7,044.92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4.45%。

(1)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规模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规模均有较大幅度的增长，年度实现铜、钢基金属材料总销量41.12万吨，较上年增长11.28%。其中铜板带产品销量13.90万吨，增长14.35%，铜棒线产品销量3.13万吨，增长11.25%，铜杆产品销量7.57万吨，增长13.59%，钢带（管）产品销量16.53万吨，增长7.85%；本年11月完成对湖南顶立科技的收购后，新增热工装备销量18台套。

(2)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增加额	同比增加幅度
1	主营业务收入	800,058.14	819,724.06	-19,665.92	-2.40%
2	主营业务成本	767,091.97	783,389.74	-16,297.77	-2.08%
3	销售费用	9,077.74	9,115.89	-38.15	-0.42%
4	管理费用	14,341.99	13,076.34	1,265.65	9.68%
5	财务费用	2,871.56	5,035.81	-2,164.25	-42.98%
6	利润总额	9,405.37	8,317.04	1,088.33	13.09%
7	研究开发投入	16,091.65	16,686.66	-595.01	-3.57%
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20.16	19,202.86	17,917.30	93.31%

(3) 报告期公司销售毛利率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2015 年实际			上年同期毛利率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 增减 (%)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铜板带	397,981.49	382,267.45	3.95%	4.88%	-0.93%
铜棒线	86,298.18	80,194.73	7.07%	7.68%	-0.61%
铜杆	267,229.62	261,966.07	1.97%	1.76%	0.21%
钢带（管）	46,209.64	41,622.83	9.93%	9.54%	0.39%
装备制造	2,336.75	1,040.34	55.48%	0.00%	55.48%
运输服务	2.46	0.55	77.81%	18.76%	59.05%
合计	800,058.14	767,091.97	4.12%	4.43%	-0.31%

(4) 报告期公司采购与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单位：元/吨

主要产品	2015 年产品平均经销单价	2014 年产品平均经销单价	价格增减幅度
铜板带	30,667	35,588	-13.83%
铜棒线	30,388	35,088	-13.39%
铜杆	36,149	42,980	-15.89%
铜基产品小计	32,394	37,968	-14.68%
钢带(管)	2,797	3,692	-24.23%
主要原材料	15 年原料采购平均单价	14 年原料采购平均单价	价格增减幅度
电 铜	34,690	41,892	-17.19%
锌 锭	12,965	13,549	-4.31%
紫铜锭	37,081	41,029	-9.62%
紫杂铜	33,851	40,101	-15.58%
黄铜	26,104	30,437	-14.24%
铜基产品小计	28,708	33,916	-15.35%
热轧钢带	1,934	2,732	-29.20%

(5) 报告期公司主要指标变动说明

1) 本报告期内,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0.11亿元, 较上年82.23亿元下降2.57%, 实现营业成本76.79亿元, 较上年78.56亿元下降2.26%, 实现营业毛利33,172.33万元, 较上年36,614.85万元下降9.40%, 营业毛利率4.14%, 较上年4.45%下降0.31%。主要原因为: a.销量规模增长11.32%, 但因铜基、钢基产品市场价格下跌, 导致营业收入增长幅度低于销量规模增长速度; b.本年度营业收入下降2.57%, 但营业成本仅下降2.26%, 造成本年度销售毛利率下降0.31%。c.公司本年度持续优化原料结构, 但受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 本年度铜价持续下跌, 公司营业成本中消化了正常生产经营周转用原料库存产生的存货跌价。

2) 本报告期内, 公司财务费用2,871.56万元, 较上年同期5,035.81万元下降2,164.25万元, 下降幅度为42.98%, 主要因为: a.本报告期银行贷款利率持续下降; b.本报告期收取客户的延期付款利息收入增加。

3) 本报告期内, 公司实现利润总额9,405.37万元, 较上年同期8,317.04万元增加1,088.33万元, 增长率13.09%; 实现所得税费用1,817.40万元, 较上年同期2,722.45万元减少905.05万元; 实现净利润7,587.97万元, 较上年同期5,594.59万元增长1,993.38万元, 增长幅度35.63%。主要是因为: a.公司金属材料产销规模增长10%以上, 规模效益发挥较好; b.公司本报告期通过资产重组收购湖南顶立科技, 实现由单一金属材料加工业务向新材料业务和材料制造装备业务的拓展, 利润及净利润增长。

4) 本报告期内, 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7,044.92万元, 较上年同期5,239.83万元增长1,805.09万元, 增长幅度34.45%, 主要因为净利润增长。

(6)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设备盈利能力及使用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设备原值	设备净值	净值率	设备原值	设备净值	净值率
机器设备	71,681.34	36,945.57	51.54%	68,402.24	38,064.52	55.65%

报告期内, 公司主要设备使用率较高, 产能得到有效发挥, 设备成新率较高, 生产的产品适销对路, 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各台生产设备运行正常, 计划检修及保养工作有序开展, 各项资产均处于良好使用状态。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 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8,011,222,995.55	100%	8,222,643,010.88	100%	-2.57%
分行业					
金属材料加工	7,977,189,247.55	99.58%	8,197,227,771.52	99.69%	-2.68%
装备制造	23,367,500.22	0.29%	0.00	0.00%	100.00%
运输服务	24,634.56	0.00%	12,794.10	0.00%	92.55%
其他业务	10,641,613.22	0.13%	25,402,445.26	0.31%	-58.11%
分产品					
铜板带	3,979,814,872.96	49.68%	3,956,351,007.00	48.12%	0.59%
铜棒线	862,981,785.66	10.77%	872,614,472.63	10.61%	-1.10%
铜杆	2,672,296,197.84	33.36%	2,802,823,313.06	34.09%	-4.66%
钢带（管）	462,096,391.09	5.77%	565,438,978.83	6.88%	-18.28%
装备制造	23,367,500.22	0.29%	0.00	0.00%	100.00%
运输服务	24,634.56	0.00%	12,794.10	0.00%	92.55%
其他业务	10,641,613.22	0.13%	25,402,445.26	0.31%	-58.11%
分地区					
国内	7,989,884,209.44	99.73%	8,155,601,635.69	99.18%	0.55%
国外	21,338,786.11	0.27%	67,041,375.19	0.82%	-0.55%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金属材料加工	7,977,189,247.55	7,660,510,813.77	3.97%	-2.68%	-2.21%	-0.46%
装备制造	23,367,500.22	10,403,427.17	55.48%	100.00%	100.00%	55.48%
运输服务	24,634.56	5,466.64	77.81%	92.55%	-47.41%	59.05%
其他业务	10,641,613.22	8,579,997.43	19.37%	-58.11%	-62.03%	8.33%
分产品						
铜板带	3,979,814,872.96	3,822,674,484.34	3.95%	0.59%	1.58%	-0.93%
铜棒线	862,981,785.66	801,947,323.19	7.07%	-1.10%	-0.45%	-0.61%
铜杆	2,672,296,197.84	2,619,660,709.49	1.97%	-4.66%	-4.86%	0.21%
钢带（管）	462,096,391.09	416,228,296.75	9.93%	-18.28%	-18.62%	0.39%

装备制造	23,367,500.22	10,403,427.17	55.48%	100.00%	100.00%	55.48%
运输服务	24,634.56	5,466.64	77.81%	92.55%	-47.41%	59.05%
其他业务	10,641,613.22	8,579,997.43	19.37%	-58.11%	-62.03%	8.33%
分地区						
国内	7,989,884,209.44	7,657,124,383.77	4.16%	-2.03%	-1.68%	-0.32%
国外	21,338,786.11	22,375,321.24	-4.86%	-68.17%	-67.21%	-3.0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属材料加工、制造	销售量	吨	411,194	369,500	11.28%
	生产量	吨	409,933	372,597	10.02%
	库存量	吨	6,986	9,291	-24.81%
装备制造	销售量	台套	18	0	100.00%
	生产量	台套	17	0	100.00%
	库存量	台套	13	0	100.0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顶立科技生产量、销售量为重组合并日后 2015 年 12 月数据。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属材料制造	原材料成本	7,160,253,762.67	93.34%	7,360,994,768.29	93.96%	-0.62%
金属材料制造	直接人工	144,995,497.73	1.89%	133,217,731.59	1.70%	0.19%
金属材料制造	燃料动力	203,083,470.63	2.65%	176,864,884.00	2.26%	0.39%
金属材料制造	其他制造费用	152,178,082.74	1.98%	162,809,624.27	2.08%	-0.09%
装备制造	原材料成本	7,394,643.09	0.10%	0.00	0.00%	0.10%

装备制造	直接人工	1,749,347.39	0.02%	0.00	0.00%	0.02%
装备制造	燃料动力	0.00	0.00%	0.00	0.00%	0.00%
装备制造	其他制造费用	1,259,436.69	0.02%	0.00	0.00%	0.02%
运输服务	运输服务成本	5,466.64	0.00%	10,393.99	0.00%	0.00%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铜板带	原材料成本	3,469,036,397.34	45.22%	3,436,753,621.67	43.87%	1.35%
铜板带	直接人工	116,373,484.01	1.52%	108,414,828.31	1.38%	0.14%
铜板带	燃料动力	131,441,502.93	1.71%	106,321,581.84	1.36%	0.35%
铜板带	其他制造费用	105,823,100.06	1.38%	111,885,517.08	1.43%	-0.05%
铜棒线	原材料成本	752,724,395.35	9.81%	759,050,522.86	9.69%	0.12%
铜棒线	直接人工	12,310,455.46	0.16%	10,949,396.05	0.14%	0.02%
铜棒线	燃料动力	21,267,367.62	0.28%	20,135,605.47	0.26%	0.02%
铜棒线	其他制造费用	15,645,104.76	0.20%	15,471,096.17	0.20%	0.00%
铜杆	原材料成本	2,588,259,866.53	33.74%	2,719,911,763.25	34.72%	-0.98%
铜杆	直接人工	3,141,442.19	0.04%	2,819,146.53	0.04%	0.00%
铜杆	燃料动力	19,829,831.12	0.26%	19,049,033.28	0.24%	0.02%
铜杆	其他制造费用	8,429,569.65	0.11%	11,633,633.69	0.15%	-0.04%
钢带（管）	原材料成本	350,233,103.45	4.57%	445,278,860.51	5.68%	-1.11%
钢带（管）	直接人工	13,170,116.07	0.17%	11,034,360.70	0.14%	0.03%
钢带（管）	燃料动力	30,544,768.96	0.40%	31,358,663.41	0.40%	0.00%
钢带（管）	其他制造费用	22,280,308.27	0.29%	23,819,377.33	0.30%	-0.01%
装备制造	原材料成本	7,394,643.09	0.10%	0.00	0.00%	0.10%
装备制造	直接人工	1,749,347.39	0.02%	0.00	0.00%	0.02%
装备制造	燃料动力	0.00	0.00%	0.00	0.00%	0.00%
装备制造	其他制造费用	1,259,436.69	0.02%	0.00	0.00%	0.02%
运输服务	运输服务成本	5,466.64	0.00%	10,393.99	0.00%	0.00%
合计		7,670,919,707.58	100.00%	7,833,897,402.14	100.00%	0.00%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本报告期内，公司向顶立汇智、冠西投资、贯丰投资、汇能投资、汇德投资、富德投资、华菱津杉、富德泰懋、科技风投、刘刚、罗静玲、丁灿、吴霞、孙辉伟、罗新伟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顶立科技100%的股权；并向楚江

新材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3,000万元，用于支付本次交易中的部分现金对价。本次重组完成后，顶立科技作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纳入会计报表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金属基础材料加工业务包括铜板带材、铜合金线材、导电铜杆、冷轧窄带钢、精密焊管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力电子、五金电器、汽车、机械、LED、汽车连接器和轨道交通等行业。

2015年11月1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湖南顶立汇智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537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2015年12月2日，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顶立科技100%股权过户至本公司名下，顶立科技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的主要业务增加新材料及其热工装备的研发、生产、销售，主导产品为超大型、超高温、全自动、智能化及特种高端热工装备，下游应用领域为各类碳及碳化硅基复合材料、高温复合材料、陶瓷基复合材料、高端真空热处理、粉末冶金制造企业。公司将先进装备制造技术与新材料制备工艺有机结合，当前业务模式主要体现为新材料热工装备的设计、生产制造、营销，以及部分成熟技术的转让。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704,884,063.7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8.81%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63,905,291.60	2.05%
2	第二名	138,259,151.19	1.73%
3	第三名	135,968,779.72	1.70%
4	第四名	135,245,835.83	1.69%
5	第五名	131,505,005.46	1.64%
合计	--	704,884,063.80	8.8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239,377,709.8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5.28%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551,272,368.42	6.22%
2	第二名	468,370,835.80	5.29%
3	第三名	456,721,213.08	5.15%

4	第四名		406,298,645.71	4.59%
5	第五名		356,714,646.80	4.03%
合计	--		2,239,377,709.81	25.2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90,777,389.37	91,158,854.08	-0.42%	-
管理费用	143,419,901.98	130,763,372.85	9.68%	-
财务费用	28,715,589.01	50,358,073.42	-42.98%	主要因为：（1）本报告期银行贷款利率持续下降；（2）本报告期收取客户的延期付款利息收入增加。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研发方面的投入主要包括：技术人员的工资性支出、业务资料费、信息性支出、管理性成本支出（包括差旅费、会务费、技术开发项目的日常费用）、研究开发设备购置与折旧、技术软件购置费等。

随着行业技术创新步伐的不断加快，本公司依靠自身实力，并通过与大专院校、科研院所等行业内技术力量较强的研究机构，以及著名行业专家进行合作，不断研究新工艺、开发新产品，以适应铜板带材料、铜棒线材料以及钢带（管）材料加工向高精度、深加工方向发展的需要，并致力于高端装备产品及技术的研究与开发。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5 年	201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555	429	29.3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2.46%	11.12%	1.34%
研发投入金额（元）	160,916,532.37	166,866,637.92	-3.5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	2.03%	-0.0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1,212,176.93	0.00	10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75%	0.00%	0.7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近两年专利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申请	已获得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获得
发明专利	110	15	42
实用新型	73	41	215
外观设计	0	0	0
本年度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本年度公司核心技术团队及关键技术人员稳定，无重大变化。		
是否属于科技部认定高新企业	否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05,105,001.46	9,580,757,047.24	-0.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33,903,384.99	9,388,728,489.53	-2.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201,616.47	192,028,557.71	93.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56,399.87	3,476,280.06	203.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143,436.04	128,779,981.97	28.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587,036.17	-125,303,701.91	-23.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1,140,853.39	1,173,035,140.31	28.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8,447,850.19	1,278,320,261.24	24.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306,996.80	-105,285,120.93	26.5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0,166,753.39	-38,719,654.33	462.0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2015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14年度增长93.31%，主要因为报告期内铜价、钢价下跌，公司正常周转过程中存货占用额同比下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

(2) 2015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14年度减少23.37%，主要是本报告期末资金存量较大，公司购买短期理财产品投入增加所致。

(3) 2015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14年度增长26.57%，主要是本报告期银行融资净增加额较2014年度增长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净利润（含少数股东权益）7,587.97万元，实现经营性净现金流量37,120.16万元，两者差异29,532.19万元，主要差异为：

(1) 报告期内计提及摊销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7,970.01万元，导致本年度净利润与经营性现金流量差异7,970.01万元；

(2) 报告期内支付融资利息3,017.42万元，该利息支出作为筹资活动现金反映，同时影响本年度净利润与经营性现金流量差异3,017.42万元；

(3) 报告期内因套期保值发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174.90万元，不满足套期会计的套保损益-148.83万元，处置固定资产、长期资产收益-98.86万元，影响本年度净利润与经营性现金流量差异422.59万元；

(4) 报告期末存货减少7,814.91万元，影响本年度净利润与经营性现金流量差异7,814.91万元；

(5) 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变动影响经营性现金流量337.05万元；

(6) 报告期末经营性应收应付变动，影响本年度净利润与经营性现金流量差异9,972.37万元。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488,380.05	-1.58%	1、顶立科技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42,987.09 元；2、不满足套期保值有效性评价计入投资收益-1,831,367.14 元。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02,310.00	0.85%	主要为报告期末满足套期保值有效条件的持仓期货铜合约发生损益	否
资产减值	10,177.23	0.01%	1、应收款项资产减值-769,068.12 元；2、存货资产减值 779,245.35 元。	否
营业外收入	40,997,746.60	43.59%	1、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89,545.69 元，2、收到及递延摊销的政府补助 39,555,164.98 元。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摊销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支出	2,059,080.97	2.19%	主要为固定资产处置损失产生的损失。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74,055,928.16	16.71%	299,166,094.50	14.18%	2.53%	本报告期末资金回笼较为集中，存量资金增长。
应收账款	322,941,441.53	11.38%	296,568,348.20	14.06%	-2.68%	主要系信用期内未结算销售款增加所致。
存货	435,389,440.66	15.35%	555,872,662.95	26.35%	-11.00%	主要因铜价、钢价下跌，周转用存货占用额下降。
长期股权投资	14,012,513.11	0.49%		0.00%	0.49%	主要为新收购的全资子公司顶立科技对外投资额。

固定资产	628,182,616.96	22.14%	576,632,116.18	27.34%	-5.20%	本报告期新收购顶立科技，固定资产增加。
在建工程	5,722,864.45	0.20%	9,727,733.25	0.46%	-0.26%	主要因募集资金项目 25,000 吨/年高新技术改造及新增 5,000 吨/年升级产品项目建设完成，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	610,000,000.00	21.50%	583,000,000.00	27.64%	-6.14%	公司偿还到期中小企业集合票据 1.5 亿元后，短期借款规模增加。
长期借款	30,000,000.00	1.06%		0.00%	1.06%	主要为顶立科技长期借款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4,767,520.00	802,310.00	0.00	0.00	0.00	0.00	6,987,047.24
金融资产小计	4,767,520.00	802,310.00	0.00	0.00	0.00	0.00	6,987,047.24
上述合计	4,767,520.00	802,310.00	0.00	0.00	0.00	0.00	6,987,047.24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19,999,900.16	357,939,351.27	45.28%

本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定向增发股份并支付现金方式购买非同一控制下的顶立科技 100%的股权，并向楚江新材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13,000 万元，用于支付本次交易中的部分现金对价，投资总额 519,999,900.16 元；

2014 年度，公司通过定向增发股份购买同一控制下的楚江电材 100%股权、楚江合金 100%股权、楚江物流 100%股权和楚江特钢 70%股权，并向楚江集团及五名自然人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投资总额 357,939,351.27 元。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顶立科技	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冶金专用设备、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特种陶瓷制品、石墨及碳素制品、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的制造，材料科学研究、技术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	收购	519,999,900.16	100.00%	定向增发	无	不适应	装备制造	已完成	37,936,000.00	40,370,123.44	否	2015 年 12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计	--	--	519,999,900.16	--	--	--	--	--	--	37,936,000.00	40,370,123.44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767,520.00	802,310.00	0.00	0.00	0.00	0.00	6,987,047.24	自有资金
合计	4,767,520.00	802,310.00	0.00	0.00	0.00	0.00	6,987,047.24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4 年	定向增发	11,503.7	2,143.93	11,545.52	0	0	0.00%	0	不适用	0

2015 年	定向增发	12,800	955.49	955.49	0	0	0.00%	11,845.9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0
合计	--	24,303.7	3,099.42	12,501.01	0	0	0.00%	11,845.9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2014 年发行股份归还借款及楚江合金 25,000 吨/年高新技术改造及新增 5,000 吨/年升级产品项目募集资金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477 号）核准，向楚江集团、孙昌好、姜彬、阮诗宏、袁浩杰、卢旭 6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8,040,843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59 元/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8,889,155.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 3,852,163.37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15,036,991.63 元。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公司在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桥北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 20000037292710300000034，并分别与保荐机构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林证券”）、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桥北支行（以下简称“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中的“25000 吨/年高新技术改造及新增 5000 吨/年升级产品项目”由全资子公司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江合金”）实施，2014 年 9 月 2 日，本公司、楚江合金、华林证券与桥北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桥北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20000190281110300000106。

本年度，公司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2,143.93 万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1,545.52 万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1,503.70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 41.89 万元，合计共 11,545.59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0.07 万元。由于募集资金项目已经完工，募集资金余额 0.07 万元，转入楚江合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口加工区支行存款账户（账号：633201040002783），楚江新材及楚江合金在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的两个募集资金账户已销户。

2、2015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537 号《关于核准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湖南顶立汇智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8 日向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62.7906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1.18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9,999,989.08 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2,000,0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27,999,989.08 元。

2015 年 12 月 23 日，本公司、东海证券东海证券、兴业银行芜湖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兴业银行芜湖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98010100100287922）。

本年度，公司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955.49 万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955.49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11,845.90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 1.39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11,845.90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25000 吨/年高新技术改造及新增 5000 吨/年升级项目	否	2,503.7	2,503.7	2,143.93	2,545.52	100.0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2.归还借款	否	9,000	9,000		9,000	100.00%			不适用	否
3.购买资产配套资金	否	12,800	12,800	955.49	955.49	7.46%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4,303.7	24,303.7	3,099.42	12,501.01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24,303.7	24,303.7	3,099.42	12,501.01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本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前，楚江合金 25000 吨/年高新技术改造及新增 5000 吨/年升级产品项目先期已通过自筹资金投入 214.50 万元，本公司未对先期投入进行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 由于募集资金项目完工，楚江合金 25,000 吨/年高新技术改造及新增 5,000 吨/年升级产品项目募集资金余额 0.07 万元，转入楚江合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口加工区支行（账号：633201040002783）存款账户，楚江新材及楚江合金在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的两个募集资金账户已销户。 2、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兴业银行芜湖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98010100100287922）存款余额 11,845.90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	无									

情况	
----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清远楚江铜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铜板带生产、加工、销售	30,000,000.00	195,910,152.42	95,811,793.39	1,105,656,222.35	4,488,668.27	3,678,950.44
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铜棒线生产、加工、销售	45,000,000.00	246,103,402.89	146,670,112.51	863,049,116.42	21,879,431.52	25,573,335.05
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	子公司	黑色金属生产、加工、销售	45,000,000.00	180,460,109.83	71,337,865.28	462,709,839.26	12,630,414.99	15,053,266.55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导电铜杆、电线、电缆、电磁线生产、加工、销售	150,000,000.00	431,760,704.19	165,808,702.03	2,672,914,106.14	24,107,490.10	18,886,795.09
芜湖楚江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公路普通运输、货物配载, 货物代理、物流信	4,000,000.00	38,212,151.48	12,304,219.98	50,537,061.27	1,168,147.96	1,169,879.66

		息服务						
南陵楚江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代理、物流信息服务	10,000,000.00	32,231,667.09	17,783,106.59	55,855,307.24	3,954,223.67	5,397,357.62
安徽楚江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物资回收、再生金属熔铸加工	50,000,000.00	61,130,831.98	59,376,224.88	163,262,762.79	1,544,247.59	1,111,476.02
湖南顶立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冶金专用设备、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特种陶瓷制品、石墨及碳素制品等	26,616,000.00	258,715,306.71	144,344,849.41	24,219,452.09	11,287,575.73	9,764,868.0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湖南顶立科技有限公司	通过向特定投资者增发股份收购顶立科技 100% 股权	公司在材料领域的研发能力和技术实力得到显著提升，公司的行业领先地位进一步巩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得到了增强，公司也实现了由金属材料加工业务向高端热工装备及新材料研发业务的拓展，为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 清远楚江铜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系中外合资经营

经营范围：有色金属和黑色金属材料及制品加工、销售(国家限制或禁止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15年12月31日，该公司主要指标变动情况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营业收入	110,565.62	78,128.07	41.52%
营业利润	448.87	1,138.53	-60.57%
利润总额	489.21	1,144.24	-57.25%
项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总资产	19,591.02	13,504.89	45.07%
净资产	9,581.18	9,213.28	3.99%

(2) 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5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有色金属(不含贵金属)加工、销售。五金电器、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电线电缆销售。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15年12月31日，该公司主要指标变动情况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	86,304.91	87,261.51	-1.10%
营业利润	2,187.94	1,998.21	9.50%
利润总额	3,028.79	2,236.30	35.44%
项 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24,610.34	30,648.87	-19.70%
净资产	14,667.01	16,109.68	-8.96%

(3) 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5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黑色金属生产、加工、销售。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14年12月31日，该公司主要指标变动情况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	46,270.98	56,609.45	-18.26%
营业利润	1,263.04	521.80	142.05%
利润总额	1,785.39	977.32	82.68%
项 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18,046.01	23,126.29	-21.97%
净资产	7,133.79	5,628.46	26.74%

注：以上数据为不含其子公司精密带钢数据。

(4)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5,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导电铜杆、电线、电缆、电磁线生产、加工、销售，高科技导电材料研发。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15年12月31日，该公司主要指标变动情况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	267,291.41	287,921.38	-7.17%
营业利润	2,410.75	1,729.03	39.43%
利润总额	2,529.51	1,828.00	38.38%
项 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43,176.07	36,359.75	18.75%
净资产	16,580.87	14,692.19	12.85%

(5) 芜湖楚江物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公路普通货物运输（许可证有效期至2018年8月15日止）、货物配载、货物代理、物流信息服务。汽车（不含小轿车）及配件、金属材料（不含贵金属）、五金电器、电线电缆、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建筑材料、一般劳保用品销售。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15年12月31日，该公司主要指标变动情况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	5,053.71	4,899.54	3.15%
营业利润	116.81	277.15	-57.85%
利润总额	167.78	440.41	-61.90%
项 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3,821.22	4,623.89	-17.36%
净资产	1,230.42	2,613.43	-52.92%

注：以上数据为不含其子公司南陵物流数据。

(6) 南陵楚江物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有效期至2017年6月2日）；仓储、信息咨询（不含金融、证券、保险）。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15年12月31日，该公司主要指标变动情况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	5,585.53	3,627.90	53.96%
营业利润	395.42	182.06	117.19%
利润总额	686.65	326.69	110.19%
项 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3,223.17	2,611.48	23.42%
净资产	1,778.31	1,238.57	43.58%

(7) 安徽楚江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再生金属提炼、熔铸、加工；废旧五金家电、电子电器产品、报废机械、设备回收；线缆拆解；再生塑料收购、加工、仓储、销售；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危险报废物经营、报废汽车回收、境外可利用废物经营的项目）。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15年12月31日，该公司主要指标变动情况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	16,326.28	20,535.73	-20.50%
营业利润	154.42	-118.35	230.48%
利润总额	154.50	-119.51	229.28%
项 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6,113.08	6,034.31	1.31%
净资产	5,937.62	5,826.47	1.91%

注：以上数据为不含其子公司宣城精诚再生数据。

(8) 湖南顶立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661.6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冶金专用设备、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特种陶瓷制品、石墨及碳素制品、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的制造，材料科学研究、技术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15年12月31日，该公司主要指标变动情况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	2,421.95		100.00%
营业利润	1,128.76		100.00%
利润总额	1,142.10		100.00%
项 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25,871.53		100.00%
净资产	14,434.48		100.00%

注：顶立科技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为纳入合并会计报表后的2015年12月数据。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发展趋势

1、金属基础材料加工

近年来，世界经济增长乏力，全球需求陷入停滞，导致外需疲弱，中国外贸形势每况愈下，出口增速持续下跌，中低端金属基础材料加工市场受到冲击。然而，在国家通过“一带一路”和“中国制造 2025”等拉动内需的政策推动下，促进了基础设施建设、新能源和高端制造等行业的发展，中国经济的新常态开始由“规模速度”向“质量效率”演变。根据 wind 资讯统计，2015 年全国铜材产量达到 1913.7 万吨，进口量达到 56.33 万吨，出口量达到 46.61 万吨。据不完全统计，全国铜加工材生产企业共超过 1000 家，其中产量大于 10 万吨的企业不足 10 家。除本公司外，主要的一些企业有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铝洛阳铜业有限公司、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兴业盛泰集团有限公司、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等。其中，本公司铜板带材、铜合金线材产销量规模居国内行业第一位。

高端铜加工产品是先进基础材料未来发展的重点方向之一，发改委发布的《中国制造 2025 重点领域绿皮书》中提到了基础材料“总体产能过剩、产品结构不合理、高端应用领域尚不能完全实现自给等三大突出问题，迫切需要发展高性能、差别化、功能化的先进基础材料，推动基础材料产业的转型升级和可持续发展。”中央财经领导小组第十二次会议上，国家主席习近平提出了“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从生产领域加强优质供给，减少无效供给，扩大有效供给，提高供给结构适应性和灵活性，提高全要素生产率，使供给体系更好适应需求结构变化。”

“十三五”期间，国家将以保障我国金属基础材料行业提质增效、促进金属基础材料行业由大变强为目标，淘汰产能过剩、产品附加值低的中低端金属基础材料，向需求增长、产品附加值高的高端金属基础材料方向发展，同时，结合供给侧改革、中国制造 2025、“一带一路”等国家战略，围绕构建资源保障、结构优化、技术先进、绿色友好、两化融合的产业体系，着力推动六项工作：一是加快国内外资源开发，提高资源保障能力；二是推进冶炼技术进步，实现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三是加快产品技术创新，稳步开拓金属基础材料市场；四是推动两化深度融合，探索信息化条件下生产新方式；五是鼓励企业兼并重组，优化产业结构；六是不断完善政策体系，为行业发展创造良好环境。

2、高端装备及新材料

近十几年来我国热工设备行业得到高速发展，目前国内制造的热工设备已能保证较好的性能、质量和可靠性，能够满足

多数普通用户的需求，在中、低端产品上具备较强的竞争力。在高科技产品的研发方面也有所突破，能开发、设计、制造精密高效的自动化装备，部分产品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但总体来看，高端产品的技术水平和产能还不能满足国内需求，高端热工设备多数依赖进口，并且在航天航空、军工等高精尖端领域遭遇欧美发达国家的技术封锁和禁运，对国民经济及国家安全构成威胁。

根据国家统计局和热处理行业协会统计数据，全国热处理相关设备制造企业约1,200家，2012年工业总产值66.6亿元，规模以上企业有112家，具有较大规模的设备制造企业（年收入1亿元以上）在11家左右，企业规模集中度低。我公司子公司顶立科技秉承“产业链向高端延伸，做精、做优、做强、做大产业”的经营方针，在碳类复合材料领域及粉末冶金材料领域已成为国内产品系列最齐全、可为客户提供完整解决方案的新材料及装备制造商。

随着中国经济增速放缓，转变增长方式、提档升级成为经济发展的必然趋势，从而催生了高端热工装备及下游新材料产业的发展新机遇。根据中国工程院发布的《〈中国制造2025〉重点领域技术路线图（2015版）》，新材料领域包括先进基础材料、关键战略材料、前沿新材料。根据规划目标，先进基础材料到2020年，总体实现自给，形成一定出口能力；到2025年，产业结构调整显著，基础材料产品结构实现升级换代，国内市场占有率超过90%。关键战略材料到2020年，实现30种以上关键战略材料产业化及应用示范，有效解决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业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急需，关键战略材料国内市场占有率超过70%，初步形成上下游协同的战略新材料创新、应用示范体系和公共服务科技条件平台；到2025年，高端制造业重点领域所需战略材料制约问题基本解决，关键战略材料国内市场占有率超过85%，部分产品进入国际供应体系，关键品种填补国内空白，实现自主知识产权体系。前沿新材料到2020年，积累一批前沿新材料核心技术专利，部分产品实现量产，在关键领域实现应用示范；到2025年，实现前沿新材料技术、标准、专利等有效布局，前沿新材料取得重要突破并实现规模化应用，部分领域达到世界领先水平。新材料行业及其应用领域的快速发展为热工装备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源源不断的驱动力。

（二）公司发展战略

按照“严、实、硬”的企业精神要求，始终坚持主导产业发展不动摇，坚持产品快速升级不动摇，坚持转型创新不动摇，坚持向新兴产业进军不动摇的战略指导思想，以材料为主轴，以国防军工、高端装备、电子信息为发展方向，基础材料领域在转型、升级、整合上形成突破，新材料领域在高、精、尖上形成突破，实现基础材料与新材料领域的双轮驱动，将公司打造成为国际先进、国内一流的资源节约型新兴材料领导者。

（三）2016年经营计划

1、2015年经营计划完成情况回顾

公司在2014年年报中披露的2015年经营计划为：“2015年，公司力争铜板带产销量达到13.8万吨，铜合金线产销量达3万吨，铜杆产销量达7.3万吨，钢带及钢管产销量达16万吨，实现销售收入88亿元，实现利润总额9,466万元，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7,000万元。”2015年度实际完成情况为：实现铜板带销量13.90万吨，铜合金线销量3.13万吨，铜杆销量7.57万吨，钢带及钢管销量16.53万吨，实现销售收入80.11亿元，实现利润总额9,405.3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7,044.92万元。

2、2016年度经营计划

2016年是“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国内经济深度调整和转型的关键之年，面对经济“新常态”的发展背景，公司将根据发展战略继续推动转型升级相关工作落地。2016年，公司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计划实现金属材料加工业务销量41.67万吨，实现热工装备销售100余台套，实现销售收入802,095万元，实现利润总额19,137万元，归属母公司净利润15,000万元。为实现2016年度经营计划与目标，公司经营工作重点为：

（1）借助资本市场创新金融工具，助推产业快速发展

将产业发展与资本运作相结合，有效整合公司内外部资源，使公司得到快速发展，以实现经济效益最大化。适时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等多种方式，拓宽融资渠道，为公司做强、做精、做优提供融资保证；采用收购、兼并等多种途径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公司综合实力。

（2）加快供给侧改革下的主业转型升级

①利用行业去产能化机会，对现有中低档产品产能进行逐步置换，通过装备升级、设备配置优化以及信息化系统的全面升级改造提高生产线的精细化生产能力，从而丰富产品品种、提升工效、加大高端产品占比，巩固行业龙头地位。

②以效益最大化为原则，充分利用现有的客户资源及市场开拓优势，抓产品结构调整，推动高附加值产品上量，本年度计划主导产品在新兴行业占比提升20%。

③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基础材料研发实力。一方面继续发挥资源综合利用技术优势，通过装备与技术的有效融合，以低成本开发、绿色环保为前提对杂铜处理工艺进行优化，推动公司原料成本的进一步降低；另一方面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实用为原则的技术研发指导思想，加大对功能性多元合金材料的研发，使公司在铜合金材料上的研发水平始终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3）新材料产业发展有实质性进展

以顶立科技为研发平台，将公司多年来在材料领域积累的产业运营能力、市场开发能力、成本控制能力与顶立科技的军工资质平台、装备制造能力、材料工艺技术相结合，形成军工领域碳类复合材料、金属基纳米粉末材料，新能源领域锂电池负极材料等产业化突破。

（4）装备研发与材料工艺的深度融合

继续发挥子公司顶立科技在装备研发和材料工艺相结合方面的技术优势，以“装备+服务”的模式推动高端热工装备业务的发展。一方面在立足于现有产品市场的基础上，大力推动国内军民融合大背景下的军品市场开发，同时瞄准国际市场，加大印度、俄罗斯等国外市场的开发力度。另一方面将装备研发与材料工艺相结合的优势应用于公司基础材料业务领域，重点开发节能环保杂铜处理装备、合金材料性能处理等铜加工核心生产装备，促进公司整体产业的共同发展。

（5）完善用人与分配机制，强化队伍建设

围绕公司转型升级的思路，结合各单位特点，通过对内部管理模式的不断优化，制订目标管理与过程管理相结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用过程管理推动目标的实现和企业的良性发展，同时确保管理团队的观念、知识、执行力等与公司的发展相匹配。

上述经营计划的提出仅为管理层对全年经营业务开展的合理设想，并不代表公司对2016年度盈利或经营状况的预测，最终能否实现尚需得到市场的验证，此外还受宏观市场环境、人力资源配备等诸多因素影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特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3、资金需求与筹措

2016年，公司将通过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及存货管理等内部管理工作，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同时通过自有资金的积累以及公司自身良好的银行资信融资等方式确保资金供应，满足维持和发展公司业务的日常运营资金需求，确保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此外，公司将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等多种方式向资本市场募集资金解决公司发生的新项目投资产生的资金需求，保证公司发展战略的实现。

（四）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虽然材料工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产业，新材料产业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及高成长性行业，但在国内外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大背景下，材料企业发展依然面临着严峻挑战。

1、宏观经济政策变化及经济增长放缓的风险

公司金属基础材料加工与销售业务，与宏观经济运行情况密切相关，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汽车、房地产市场消费等因素对公司发展影响深远且重大，宏观经济政策变化及经济增长放缓，将对公司发展产生一定的影响。

2、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原材料主要为铜、钢、锌等金属，上述原材料价格受国内国际大宗商品期货价格、市场需求等多方面因素影响，若价格在短期内大幅下跌，公司的客户可能延迟采购或拒收货物，公司存货将可能面临跌价损失风险。

3、市场竞争风险

金属材料加工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子电气、建筑、汽车、电力、家电、通讯等行业，行业内存在大量的中小企业，行业集中度较低，使得低端市场竞争激烈。在高档产品的竞争中，以铜板带材为例，公司也面临着行业内几家规模较大的铜板带材生产企业在生产装备、资金实力、技术创新等方面的竞争压力，也面临着国外品牌企业进入中国市场的竞争压力。

4、新产品开发和产业化失败的风险

新产品开发和新材料开发推广应用都存在失败的风险，这是无法改变的客观规律。新产品、新材料、新装备、新工艺的开发，需要经过产品设计、工艺设计、产品试制、工业认证等多个环节，最终才能实现产品的产业化，需要大量的人力物力投入和较长的时间周期，开发失败的风险始终存在。如果公司不能正确把握市场的发展趋势，没有把握客户不断升级的多样化需求，在新产品开发的节奏上出现偏差，就可能面临新产品开发和产业化失败的风险。

5、人才流动的风险

由于材料的生产工艺复杂、技术难度高，需要形成持续的技术创新能力，才能保证企业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而核心技术人员是企业持续技术创新能力的基本保障，在产品开发、生产工艺创新中起着关键作用。但随着市场对这类专业人才的需求日益迫切，人才流动性将不可避免，必然加大有生产经验和专长的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如果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大量流失，将会对持续技术创新造成不利影响，甚至可能导致企业核心竞争力的丧失。

公司针对发展中存在的以上风险分析，将根据现有资源，紧紧围绕国家及行业政策，积极采取以下措施应对经营中的风险：

1、坚持效益优先原则

效益是企业发展的基石，是企业内生力的体现。公司转型升级，实现基础材料和新材料领域双轮驱动的目标，目的就是以提高公司发展的质量与效益为中心，落实国家推进产业转型升级战略部署。因此，公司将强化内部挖潜，充分发挥杂铜替代效应，推动原料成本的降低，积极推进工艺改进，提升生产效率，降低生产加工成本，实施精细化管理，推进公司各项管理持续改进。公司新产品开发、新项目决策，也必须坚持经济效益优先的原则，以能够实现公司经济效益最大化为出发点和立足点。

2、坚持稳健经营原则

公司将继续按照“原材料价格+加工费”的模式，通过采购与销售合同挂钩、套期保值等方式，对冲原材料波动对存货跌价的风险。

3、坚持技术领先原则

在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材料企业要立于不败之地，必须拥有核心竞争力，而领先的技术则是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基础。公司将持续推进并发展材料主业，利用国家产业政策以及循环经济资源优势，积极采用行业先进技术，优化产品结构，消化吸收国内外先进技术，与科研院所合作产品开发，推进公司持续发展。

4、坚持重点突破原则

各种材料的生产技术复杂，市场规模有限，相互替代性强，一个企业只能围绕若干重点产品，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形成稳固的市场，才能占领竞争的制高点。先进基础材料、关键战略材料、前沿新材料均属于当代高技术范畴，品种多、工艺技术多、进步速度快，机遇和风险共存。为此，公司必须坚持突出重点的原则，争取在某个重点方面不断进步，有所突破，才能在激烈的竞争中实现跨越。

5、坚持机制引导原则

公司将不断完善人力资源总体规划，鼓励人才创新、技术研发，围绕公司转型升级的思路，制订有效的机制，建立起简洁高效的岗位管理和绩效管理体系，系统的培养人才、引进人才并激发核心骨干的积极性、创造性。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5年05月18日	电话沟通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平台 2015年5月1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5年05月2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平台 2015年5月22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5年06月2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平台 2015年6月2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5年07月0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平台 2015年7月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5年08月0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平台 2015年8月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5年08月2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平台 2015年8月20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5年11月0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平台 2015年11月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5 年 12 月 26 日	实地调研	个人	深交所互动易平台 2015 年 12 月 26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5 年 12 月 30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平台 2015 年 12 月 30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平台 2015 年 12 月 31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报告期末至披露日期间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 年 01 月 12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平台 2016 年 1 月 12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 年 01 月 15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平台 2016 年 1 月 15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 年 01 月 2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平台 2016 年 1 月 21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6 年 01 月 22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平台 2016 年 1 月 22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上市以来，在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历来重视投资者回报。已经组织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2017）》，明确了利润分配原则、利润分配的方式、现金分红的条件、现金分红的比例、分配股票股利的条件、分配股票股利的最低比例、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有关利润分配的信息披露事项等。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实施利润分配政策，强化回报股东意识，满足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长远发展的要求。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3年利润分配方案：以2013年末公司总股本326,0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0.05元（含税），不派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2014年利润分配方案：以2014年末公司总股本398,203,37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0.5元（含税），不派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2015年利润分配预案：拟以2015年末公司总股本444,714,99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0.2元（含税），不派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分配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5年	8,894,299.84	70,449,163.61	12.63%	0.00	0.00%
2014年	19,910,168.69	52,398,253.11	38.00%	0.00	0.00%
2013年	1,630,199.97	50,168,455.81	3.25%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2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444,714,992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8,894,299.84
可分配利润 (元)	300,690,099.19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拟以 2015 年末公司总股本 444,714,992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0.2 元 (含税), 不派送红股, 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分配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关于关联交易产生的利润从当期实现的净利润中予以扣除的承诺: 为避免通过关联交易输送利润来保证标的资产完成业绩承诺, 楚江集团承诺, 在利润补偿期间内, 若标的资产与楚江集团及其他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 在测算业绩承诺完成程度时, 将关联交易产生的利润从当期实现的净利润中予以扣除。	2014 年 02 月 18 日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	正常履行中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关于盈利补偿的承诺: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同意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的当年起的三个会计年度, 如果标的公司在利润补偿期间累积实际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合计数未达到评	2013 年 12 月 02 日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	正常履行中

		估报告所预测的标的公司对应同期的累积预测净利润合计数的，则楚江集团须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向精诚铜业进行补偿。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关于所持股份锁定的承诺：本公司本次所认购的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若上述承诺的期限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公司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遵守上述约定。	2013 年 09 月 04 日	自 2014 年 7 月 10 日起至 2017 年 7 月 9 日止	正常履行中
卢旭;阮诗宏;孙昌好;袁浩杰;姜彬	股份限售承诺	关于所持股份锁定的承诺：本人本次所认购的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若上述承诺的期限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人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遵守上述约定。	2013 年 09 月 04 日	自 2014 年 7 月 10 日起至 2017 年 7 月 9 日止	正常履行中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1、尽量避免或减少本公司及其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与精诚铜业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2、不利用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精诚铜业及其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3、不利用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与精诚铜业及其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4、将以市场公允价格与精诚铜业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精诚铜业及其子公司利益的行为； 5、就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与精诚铜业及其子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将督促上市公司履行合法决策程序，按照《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对于正常商业项目合作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本公司若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给精诚铜业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	2013 年 08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	关于避免与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不会以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下属控股公司主营业务相	2013 年 08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方面的承诺</p> <p>同或相似的业务，亦不会在中国境内通过投资、收购、联营、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从事与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下属控股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2、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它企业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渡于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3、本公司若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给精诚铜业及其相关方造成损失的，本公司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4、上述承诺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之日起对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公司不再拥有上市公司控股权后，上述承诺失效。</p>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一、保证精诚铜业的人员独立：1、保证精诚铜业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精诚铜业工作、并在精诚铜业领取薪酬，不在承诺人及承诺人除精诚铜业外的全资附属企业或控股子公司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2、保证精诚铜业的人事关系、劳动关系独立于承诺人。3、保证承诺人推荐出任精诚铜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都通过合法的程序进行，承诺人不干预精诚铜业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二、保证精诚铜业的财务独立：1、保证精诚铜业及控制的子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2、保证精诚铜业及其控制的子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干预精诚铜业的资金使用。3、保证精诚铜业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承诺人及其关联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4、保证精诚铜业及控制的子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三、保证精诚铜业的机构独立：1、保证精诚铜业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与承诺人的机构完全分开；精诚铜业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与承诺人及其关联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p>	2013年08月16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开。2、保证精诚铜业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独立自主地运作，承诺人不会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四、保证精诚铜业的资产独立、完整：</p> <p>1、保证精诚铜业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2、保证不违规占用精诚铜业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五、保证精诚铜业的业务独立：1、保证精诚铜业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产、供、销等环节不依赖承诺人。2、保证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人避免与精诚铜业及控制的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3、保证严格控制关联交易事项，尽量减少精诚铜业及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与承诺人及关联公司之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杜绝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同时，对重大关联交易按照精诚铜业的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2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及时进行有关信息披露。4、保证不通过单独或一致行动的途径，以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以外的任何方式，干预精诚铜业的重重大决策事项，影响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的独立性。</p>			
	新疆顶立汇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p>顶立汇智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满 12 个月后将开始解禁，解禁期间及解禁比例如下：第一次解禁：解禁期间为本次交易完成日后满 12 个月且前一年度的《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起；顶立汇智当年可解禁股份数预计为其于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27%。第二次解禁：解禁期间为本次交易完成日后满 24 个月且前一年度的《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起；顶立汇智当年可解禁股份数预计为其于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 33%。第三次解禁：解禁期间为本次交易完成日后满 36 个月且前一年度的《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起；在扣除顶立科技当年末应收账款对应的股份数量后，顶立汇智当年可解禁股份数不超过其于本次交易获得的楚江新材股份的 20%。上述应收账款对应的股份数应继续锁定，顶立汇智剩余股份小</p>	2015 年 05 月 11 日	自 2015 年 12 月 23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22 日止	正常履行中

			于上述应收账款对应的股份数的，缺口部分由汇能投资和汇德投资承诺锁定相应的股份。待当年末的应收账款全部收回或者到第4年（如2017年为当年，则2020年为第4年）上述应收账款未收回的部分由顶立汇智、汇能投资和汇德投资补偿楚江新材后，解锁其余的股份。第四次解禁：解禁期间为本次交易完成日后满60个月起，顶立汇智当年可解禁股份数预计为其于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20%，该等股份的解禁只与时间相关，不存在业绩承诺等其他条件。			
	长沙汇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长沙汇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汇德投资和汇能投资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满12个月后将开始解禁，解禁期间及解禁比例如下：第一次解禁：解禁期间为本次交易完成日后满12个月且前一年度的《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起；汇能投资和汇德投资当年可解禁股份数预计为其于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27%。第二次解禁：解禁期间为本次交易完成日后满24个月且前一年度的《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起；汇能投资和汇德投资当年可解禁股份数预计为其于本次交易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33%。第三次解禁：解禁期间为本次交易完成日后满36个月且前一年度的《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起；在扣除顶立科技当年末应收账款对应的股份中汇能投资和汇德投资应继续锁定的数量后，汇能投资和汇德投资当年可解禁股份数不超过其于本次交易获得的楚江新材股份的40%。上述应收账款对应的股份数应继续锁定，待当年末的应收账款全部收回或者到第4年（如2017年为当年，则2020年为第4年）上述应收账款未收回的部分由顶立汇智、汇能投资和汇德投资补偿楚江新材后，解锁其余的股份。	2015年05月11日	自2015年12月23日起至2020年12月22日止	正常履行中
	华菱津杉（湖南）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富德新材料投资中心（有限合	股份限售承诺	关于所持股份锁定的承诺：发行对象根据本次交易取得的楚江新材股份，自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	2015年05月11日	自2015年12月23日起至2016年12月22日止	正常履行中

	伙);湖南冠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疆贯丰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深圳富德泰懋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长沙市科技风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刘刚;丁灿;孙辉伟;吴霞;罗静玲;罗新伟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	股份限售承诺	关于所持股份锁定的承诺:楚江科技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的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配套融资发行的全部股票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5年05月11日	自2015年12月23日起至2018年12月22日止	正常履行中
	新疆顶立汇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长沙汇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长沙汇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华菱津杉(湖南)信息产业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业绩承诺及业绩补偿安排:业绩承诺期为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当年起的三个会计年度。业绩承诺方承诺,顶立科技在业绩承诺期内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评估报告》确定的相应年度的净利润预测值,同时应不低于以下标准:2015年4000万元净利润、2016年5000万元净利润、2017年6000万元净利润。如在业绩承诺期内,顶立科技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第一顺位业绩补偿义务人顶立汇智、汇能投资、汇德投资将优先以现金进行补偿,不足的部分以股份补偿的方式履行业绩补偿义务;如第一顺位业绩补偿义务人根据本次交易所获得的对价仍不足以补偿,由第二顺位业绩补偿义务人华菱津杉、富德投资、冠西投资、刘刚、贯丰投资、丁灿、孙辉伟、富德泰懋、吴霞、罗静玲、罗新伟	2015年05月11日	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	正常履行中

	<p>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富德新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湖南冠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疆贯丰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深圳富德泰懋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刘刚；丁灿；孙辉伟；吴霞；罗静玲；罗新伟</p>		<p>自行选择以现金或股份的方式进行补偿。</p>			
	<p>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新疆顶立汇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长沙汇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长沙汇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为了避免本次交易后可能产生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控股股东楚江集团，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顶立汇智、汇能投资、汇德投资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1）本方及本方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以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精诚铜业及其下属控股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亦不会在中国境内通过投资、收购、联营、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从事与精诚铜业及其下属控股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2）如本方及本方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精诚铜业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立即通知精诚铜业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渡于精诚铜业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3）本方若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给精诚铜业及其相关方造成损失的，本方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4）上述承诺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p>	<p>2015年06月05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委员会核准之日起对本方具有法律约束力，本方不再持有精诚铜业股权后，上述承诺失效。”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新疆顶立汇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沙汇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沙汇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为了减少与规范将来可能与本公司产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控股股东楚江集团，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顶立汇智、汇能投资、汇德投资分别出具了《关于减少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1）尽量避免或减少本方及本方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与精诚铜业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交易。（2）不利用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精诚铜业及其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3）不利用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与精诚铜业及其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p> <p>（4）将以市场公允价格与精诚铜业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精诚铜业及其子公司利益的行为。（5）本方及本方的关联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精诚铜业及其子公司资金，也不要求精诚铜业及其子公司为本方及本方的关联企业进行违规担保。（6）就本方及其下属子公司与精诚铜业及其子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将督促精诚铜业履行合法决策程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精诚铜业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对于正常商业项目合作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7）如违反上述承诺给精诚铜业造成损失，本方将向精诚铜业作出赔偿。（8）上述承诺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之日起对本方具有法律约束力，本方不再持有精诚铜业股权后，上述承诺失效。”</p>	2015年06月0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新疆顶立汇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沙汇能	其他承诺	<p>为了保护上市公司的合法利益及其独立性，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顶立汇智、汇能投资、汇德投资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楚江集团分别出具了《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将保证做到与上市公司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相互独立，并特出具承诺如下：</p> <p>“（一）保证上市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p>	2015年06月0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长沙汇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p>1、保证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 2、保证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二）保证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上市公司工作并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机构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2、保证上市公司的人事关系、劳动关系独立于本公司。 3、保证本公司推荐出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都通过合法的程序进行，本公司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三）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 2、保证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3、保证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 4、保证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四）保证上市公司的机构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与本公司的机构完全分开；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与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 2、保证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独立自主地运作，本公司不会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五）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产、供、销等环节不依赖本公司。2、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3、保证严格控制关联交易事项，尽量减少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与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公司之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杜绝非法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同时，</p>			
--	-----------------------------------	---	--	--	--

			对重大关联交易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及时进行有关信息披露。4、保证不通过单独或一致行动的途径, 以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以外的任何方式, 干预上市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 影响上市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的独立性。如违反上述承诺, 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经济损失, 本公司将向上市公司进行赔偿。”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何凡	股份限售承诺	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自愿接受锁定, 不进行转让。另外, 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07 年 09 月 11 日	自 2007 年 09 月 11 日起至 2016 年 2 月 19 日止	正常履行中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楚江集团现在与将来均不与股份公司在产品销售方面发生关联交易, 如果存在因任何原因引起上述关联交易的情形, 所得收益归股份公司所有。	2007 年 04 月 30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楚江集团于 2007 年 2 月 28 日向本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与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作出如下承诺: 1、楚江集团目前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未拥有与股份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控股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 将来也不会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2、楚江集团不会直接投资、收购与股份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企业和项目, 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帮助。3、如果将来因任何原因引起楚江集团与股份公司发生同业竞争, 楚江集团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 放弃此类同业竞争。4、集团公司保证不利用股东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其它股东的正当权益, 并将促使其全资拥有或其拥有 50% 股权以上或相对控股的下属公司遵守上述承诺。5、楚江集团签署本承诺书的行为, 已经取得其权力机关的同意, 代表了楚江集团的真实意思。	2007 年 02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姜纯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	公司实际控制人姜纯于 2007 年 2 月 28 日向本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与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作出如下承	2007 年 02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诺：1、本人目前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未拥有与股份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控股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将来也不会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2、本人不会直接投资、收购与股份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企业和项目，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帮助。3、如果将来因任何原因引起本人与股份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本人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放弃此类同业竞争。4、本人签署本承诺书的行为，代表了本人的真实意思。</p>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1、依法行使股东权，不以股东以外的任何身份参与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决策与管理。2、谨慎行使股东权，不为自己单方面的利益而行使股权。3、尊重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决策与经营权。保证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重大决策只由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不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及依法开展的生产经营活动。本公司及本公司各职能部门不对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或其部门下达任何指令、指标或其他工作命令。4、尊重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的人事独立。对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候选人的提名，将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和程序。保证本公司提名的董事、监事候选人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决策、监督能力。不对股东大会人事选举决议和董事会人事聘任决议履行任何批准手续；不越过股东大会、董事会任免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5、尊重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财产权。本公司不以任何形式侵占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财产，不要求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或参股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违规担保。6、对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各股东负担诚信义务。本公司对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不利用自己发起人的地位谋取额外的利益。7、本公司签署本承诺书的行为业已得到本公司权力机关的同意，因而本公司签署本承诺书的行为代表本公司的真实意思。8、本公司将严守本承诺书。如因本公司不遵守本承诺书，而造成安徽精</p>	2007年02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损失的，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可根据本承诺书向本公司要求损害赔偿。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2012年8月18日，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2-2014）的议案》，对公司2012年-2014年利润分配承诺如下：1、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方式、股票方式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2、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且报告期净利润为正，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的情况下，结合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未来三年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且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3、在保证足额现金分红及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4、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表决。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建议和监督。	2012年08月18日	自2012年1月1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	已履行完毕
	何凡	股份限售承诺	何凡先生于2008年5月28日追加承诺称：自申报离任后六个月至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2008年05月28日	自2008年05月28日起至2016年8月19日止	正常履行中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2015年6月23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审议通过了《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公司2015年-2017年利润分配承诺如下：1、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方式、股票方式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	2015年06月24日	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	正常履行中

			<p>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2、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且报告期净利润为正，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的情况下，结合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未来三年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3、在保证足额现金分红及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4、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表决。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建议和监督。</p>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增持承诺	<p>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9 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江集团”）通知，鉴于近日公司股票价值大幅非理性下跌，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及转型升级战略良好前景的信心，并看好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的价值，以实际行动参与维护资本市场稳定，计划自 2015 年 7 月 10 日起三个月内，若公司股票价格低于 2015 年 7 月 6 日收盘价格，即低于人民币 15.03 元/股，楚江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额度暂定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以内，后续楚江集团将根据市场变化情况再行决定是否追加资金额度。同时楚江集团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增持计划完成后的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2015 年 07 月 10 日	2015 年 9 月 25 日楚江集团已完成增持计划，并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正常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事项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	不适用					

一步的工作计划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湖南顶立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01月01日	2017年12月31日	3,793.6	4,037.01	不适用	2015年06月06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2015年度承诺业绩完成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477号《关于核准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本公司于2014年6月公司向楚江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楚江合金、楚江电材（原森海高新）、楚江物流100%的股权和楚江特钢（原双源管业）70%的股权。

根据《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内容，楚江集团承诺：从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当年起的三个会计年度内，每年标的公司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累积净利润合计数，不低于相关《资产评估报告书》所预测的标的公司同期的累积预测净利润合计数。《资产评估报告书》所预测的2015年度各标的公司净利润分别为：楚江合金1,853.48万元，楚江电材1,826.84万元，楚江特钢913.02万元，楚江物流355.46万元。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合伙）审计，截止2015年12月31日，楚江合金2015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1,879.62万元，楚江电材2015年度实现净利润1,888.68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2,023.22万元；楚江特钢2015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982.07万元；楚江物流2015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471.56万元，分别完成2015年度承诺业绩额的101.41%、103.39%、107.56%和132.66%。

2、非同一控制下资产重组标的资产2015年度承诺业绩完成情况

本报告期内，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湖南顶立汇智投资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537号）核准，本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湖南顶立汇智投资有限公司、长沙汇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长沙汇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华菱津杉（湖南）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刘刚、北京富德新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湖南冠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疆贯丰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丁灿、孙辉伟、深圳富德泰懋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吴霞、罗静玲、长沙市科技风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罗新伟等顶立科技原股东（以下简称标的公司股东）合计持有的顶立科技100.00%股权。

根据公司与标的公司股东签订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框架协议》、《补充协议书》和《业绩补偿协议书》，标的公司股东承诺2015年顶立科技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4,000万元，2016年顶立科技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5,000万元，2017年顶立科技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6,000万元。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合伙）审计，截止2015年12月31日，顶立科技2015年度实现净利润4,037.01万元，净利润完成比率100.92%，达到业绩承诺。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向顶立汇智、冠西投资、贯丰投资、汇能投资、汇德投资、富德投资、华菱津杉、富德泰懋、科技风投、刘刚、罗静玲、丁灿、吴霞、孙辉伟、罗新伟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顶立科技100%的股权；并向楚江新材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3,000万元，用于支付本次交易中的部分现金对价。本次重组完成后，顶立科技作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纳入会计报表合并范围。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良文、郁向军、刘磊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判决情形，无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形。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5年5月7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就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事宜充分征求了员工意见。

2、2015年5月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一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一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细则〉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15年5月11日通过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材料。

3、2015年6月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一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签订〈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股份认购合同〉及其补充合同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详见公司于2015年6月6日通过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材料。

4、2015年6月23日，公司2015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一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一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细则〉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一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签订〈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股份认购合同〉及其补充合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5、2015年11月1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湖南顶立汇智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537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1,627,906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配套融资认购方为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一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本次认购资金均来源于持有人合法薪酬等自有资金或是通过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取得的自筹资金。2015年12月14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2015年12月23日，公司本次新增股份获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6、报告期末，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一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共计持有本公司股份11,627,9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1%，参与人数为81人，参与对象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和核心骨干人员。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注：请注意对上面“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进行选择。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 (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金顶汇	联营公司	应收账款	否	0	14	0	0.00%	0	14
融达科技	联营公司	应收账款	否	0	1.7	0	0.00%	0	1.7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上述关联债权债务往来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不产生重大影响。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 (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资金拆借利息	11.82	18.35	30.17	0.00%	0	0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资金拆借	0	3,500	3,500	4.60%	18.35	0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上述关联债权债务往来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不产生重大影响。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关于核准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湖南顶立汇智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537号），公司于2015年12月8日向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62.7906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1.18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9,999,989.08元，扣除发行费用2,000,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127,999,989.08元。

本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系根据本公司员工意愿通过合法方式设立的制度安排，由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负责管理，盛代华、王刚、富红兵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持股员工为公司骨干人员，共有81人，所需资金由员工自筹。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实施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	2015年12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清远精诚铜业有限公司	2014年03月31日	6,000	2014年08月31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4年9月23日至2015年9月23日	是	是
清远精诚铜业有限公司	2015年03月10日	6,000	2015年11月09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年11月9日至2016年11月8日	否	是
清远精诚铜业有限公司	2015年03月10日	4,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是
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9日	3,000		0	连带责任保证			是
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9日	4,000		0				是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9日	8,000						是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9日	5,000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3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6,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3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6,0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3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6,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3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6,0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6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以上担保全部为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被担保方经营情况良好, 偿债能力较强, 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1、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 经公司申请, 公司股票于 2014 年 11 月 24 日开市起停牌, 并于 2014 年 11 月 25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经公司确认本次停牌的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后, 于 2014 年 12 月 1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

2、2015 年 5 月 8 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关于〈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一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 (草案) 及

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15年5月11日通过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材料，公司股票自2015年5月11日开市起复牌。

3、2015年6月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召开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详见公司于2015年6月6日通过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材料。

4、2015年6月23日，公司2015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一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5、2015年6月25日，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交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申请文件，中国证监会出具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材料接收凭证》（152144号）。2015年7月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补正通知书》（152144号）。

6、2015年8月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2144号）。

7、2015年9月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52144号）。公司于2015年9月28日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8、2015年10月14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将于近日召开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公司股票自2015年10月15日开市起停牌。

9、2015年10月22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的通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于2015年10月22日召开的2015年第88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无条件通过，公司股票自2015年10月23日开市起复牌。

10、2015年11月1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核准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湖南顶立汇智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537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

11、2015年12月14日，本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股份的股份登记及限售手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于2015年12月14日出具了《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

12、2015年12月23日，公司本次新增股份46,511,618股获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控股股东实施增持计划事项

1、2015年7月10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控股股东拟增持本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5）：公司控股股东楚江集团承诺自2015年7月10日起三个月内，若公司股票价格低于2015年7月6日收盘价格，即低于人民币15.03元/股，楚江集团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额度暂定为人民币15,000万元以内，后续楚江集团将根据市场变化情况再行决定是否追加资金额度。

2、2015年9月28日，公司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99）：2015年8月25日至2015年9月25日期间，公司控股股东楚江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0,219,786股，增持均价为14.66元/股，增持金额14985.60万元，增持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57%。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十、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社会公众企业始终坚持“精益求精、至信至诚、以人为本、务实创新”的经营理念，努力践行“严格、务实、坚韧、创新”的企业精神，持续关注社会价值的创造，热心支持社会公益事业，依法诚信经营，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和服务，与合作伙伴建立紧密的联系，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及综合竞争力。报告期内，主要开展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努力提升企业管理水平，强化创新能力，增强核心业务竞争优势，多次荣获“芜湖市优秀民营企业”、“工业50强”等荣誉，公司以稳健的运营为股东们带来良好的回报。

2、公司加强组织领导，预防和化解各类矛盾与纠纷，健全安全防范制度，加大人防、物防、技防方面投入，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加强外来务工人员服务管理，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3、坚持诚信经营，依法纳税，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多次荣获“安徽省诚信企业”、“企业集团（上市公司）统计调查先进单位”等荣誉，努力保障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是 否 不适用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是 否

二十一、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4,302,317	18.66%	46,511,618			81	46,511,699	120,814,016	27.17%
2、国有法人持股			315,348				315,348	315,348	0.07%
3、其他内资持股	74,302,317	18.66%	46,196,270			81	46,196,351	120,498,668	27.1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9,163,374	14.86%	42,878,133				42,878,133	102,041,507	22.95%
境内自然人持股	15,138,943	4.00%	3,318,137			81	3,318,218	18,457,161	4.1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23,901,057	81.34%				-81	-81	323,900,976	72.83%
1、人民币普通股	323,901,057	81.34%				-81	-81	323,900,976	72.83%
三、股份总数	398,203,374	100.00%	46,511,618			0	46,511,618	444,714,992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2015年12月23日，公司本次新增股份46,511,618股获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由398,203,374股变更为444,714,992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11月1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核准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湖南顶立汇智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537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

2015年12月14日，本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股份的股份登记及限售手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于2015年12月14日出具了《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

2015年12月23日，公司本次新增股份46,511,618股获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2015年12月2日，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顶立科技100%股权过户至本公司名下，顶立科技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15年12月14日，本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股份的股份登记及限售手续。2015年12月23日，公司本次新增股份46,511,618股获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由398,203,374股变更为444,714,992股。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企业会计准则第34号——每股收益》等规定，依据非同一控制下合并要求，以本年度新增股份46,511,618股后的总股本基数444,714,992股计算，2015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0.18元，稀释每股收益0.18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6.4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3.74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9,163,374	0	0	59,163,374	重大资产重组限售股	具体内容详见：本年报“第五节重要事项：承诺事项履行情况”章节关于股份限售承诺的相关内容
新疆顶立汇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17,787,647	17,787,647	资产重组限售股	具体内容详见：本年报“第五节重要事项：承诺事项履行情况”章节关于股份限售承诺的相关内容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0	0	11,627,906	11,627,906	资产重组配套融资限售股	具体内容详见：本年报“第五节重要事项：承诺事项履行情况”章节关于股份限售承诺的相关内容
卢旭	5,000,000	0	0	5,000,000	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融资限售股	具体内容详见：本年报“第五节重要事项：承诺事项履行情况”章节关于股份限售承诺的相关内容
长沙汇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3,973,711	3,973,711	资产重组限售股	具体内容详见：本年报“第五节重要事项：承诺事项履行情况”章节关于股份限售承诺的相关内容
华菱津杉（湖南）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0	0	2,441,860	2,441,860	资产重组限售股	具体内容详见：本年报“第五节重要事项：承诺事项履行情况”章节关于股份限售承诺的相关内容

伙)						
何凡	2,138,943	0	81	2,139,024	董事离职锁定	具体内容详见：本年报“第五节重要事项：承诺事项履行情况”章节关于股份限售承诺的相关内容
北京富德新材料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0	2,095,813	2,095,813	资产重组限售股	具体内容详见：本年报“第五节重要事项：承诺事项履行情况”章节关于股份限售承诺的相关内容
湖南冠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0	2,079,069	2,079,069	资产重组限售股	具体内容详见：本年报“第五节重要事项：承诺事项履行情况”章节关于股份限售承诺的相关内容
姜彬	2,000,000	0	0	2,000,000	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融资限售股	具体内容详见：本年报“第五节重要事项：承诺事项履行情况”章节关于股份限售承诺的相关内容
其他限售股股东	6,000,000	0	6,505,612	12,505,612	资产重组限售股	具体内容详见：本年报“第五节重要事项：承诺事项履行情况”章节关于股份限售承诺的相关内容
合计	74,302,317	0	46,511,699	120,814,016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15年12月14日	11.18元	46,511,618	2015年12月23日	46,511,618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2015年12月14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股份的股份登记及限售手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于2015年12月14日出具了《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2015年12月23日，公司本次新增股份46,511,618股获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2015年12月14日，本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股份的股份登记及限售手续。2015年12月23日，公司本次

新增股份46,511,618股获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由398,203,374股变更为444,714,992股。

本次新增股份发行后，楚江集团持有本公司的股权比例由原来的52.72%变动为49.51%，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姜纯。

本次新增股份发行后，增加公司净资产5.2亿元，资产负债率由本报告期初的46.02%下降到本报告期末的39.37%。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03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1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51%	220,169,780	10,219,786	59,163,374	161,006,406	质押	129,574,000
新疆顶立汇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0%	17,787,647	17,787,647	17,787,647	0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61%	11,627,906	11,627,906	11,627,906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二组合	其他	2.02%	9,000,000	9,000,000	0	9,000,000		
中欧盛世资产—广州农商银行—深圳市融通资本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1.15%	5,101,973	5,101,973	0	5,101,973		
卢旭	境内自然人	1.12%	5,000,000	0	5,000,000	0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	其他	1.00%	4,463,039	-300,000	0	4,463,039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其他	0.93%	4,157,544	4,157,544	0	4,157,544		
长沙汇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3,973,711	3,973,711	3,973,711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其他	0.84%	3,750,758	3,750,758	0	3,750,758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新疆顶立汇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长沙汇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属于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上述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1,006,406	人民币普通股	161,006,406					
全国社保基金一二组合	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0					
中欧盛世资产—广州农商银行—深圳市融通资本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5,101,973	人民币普通股	5,101,973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463,039	人民币普通股	4,463,039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4,157,544	人民币普通股	4,157,544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3,750,758	人民币普通股	3,750,75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3,218,678	人民币普通股	3,218,67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90,000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2,221,059	人民币普通股	2,221,059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	不适用							

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姜纯	1999 年 11 月 07 日	71396922-5	有色金属(不含贵金属)、黑色金属加工、销售，高科技产品开发，企业管理、咨询，贸易代理，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股权投资。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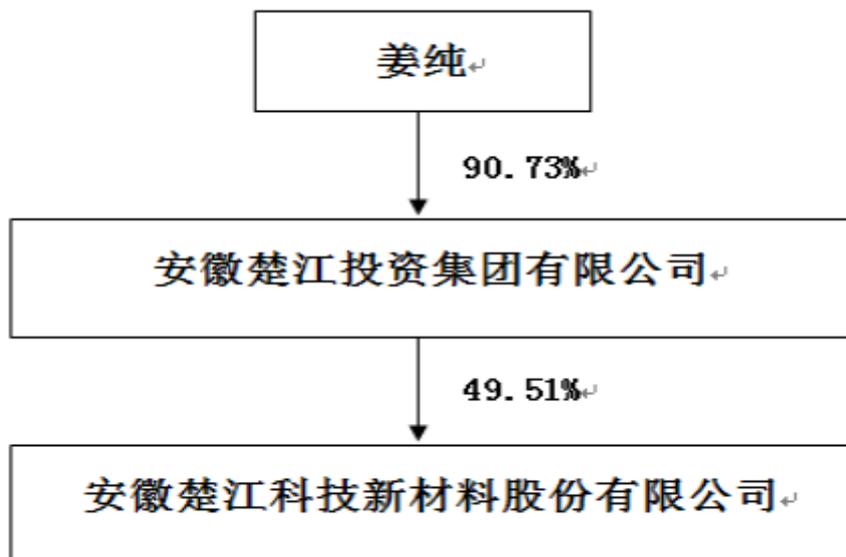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姜纯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姜纯先生：196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1983 年参加工作。2000 年 11 月起享受安徽省政府特殊津贴。芜湖市工商业联合会副主席，安徽省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副主席，安徽省首届优秀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中华慈善奖之全国最具爱心慈善行为楷模，安徽省十一、十二届人大代表。近五年曾任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裁，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姜 纯	董事长、 总 裁	现任	男	56	2005年 12月20 日	2018年 08月17 日	0	0	0		0
盛代华	董事、副 总 裁	现任	男	52	2014年 08月08 日	2018年 08月17 日	0	0	0		0
王 刚	董 事	现任	男	41	2015年 08月18 日	2018年 08月17 日	0	0	0		0
吕 莹	董 事、董 事会秘书	现任	女	40	2010年 09月11 日	2018年 08月17 日	0	0	0		0
龚寿鹏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76	2014年 08月08 日	2018年 08月17 日	0	0	0		0
柳瑞清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9	2012年 08月18 日	2018年 08月17 日	0	0	0		0
许立新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0	2012年 08月18 日	2018年 08月17 日	0	0	0		0
顾 菁	监事会主 席	现任	女	52	2010年 09月11 日	2018年 08月17 日	0	0	0		0
陈 林	监 事	现任	女	59	2014年 08月08 日	2018年 08月17 日	0	0	0		0
林金泉	职工代表 监事	现任	男	65	2014年 07月30 日	2018年 08月17 日	0	0	0		0
冯建光	副总裁	现任	男	53	2015年	2018年	0	0	0		0

					08月18日	08月17日					
汤秋桂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54	2014年07月15日	2018年08月17日	0	0	0		0
何凡	董事	离任	男	54	2005年12月20日	2015年08月17日	2,139,024	0	0		2,139,024
王言宏	董事	离任	男	56	2014年08月08日	2015年08月17日	0	0	0		0
陈小祝	总工程师	离任	男	53	2015年03月07日	2015年10月23日	0	0	0		0
合计	--	--	--	--	--	--	2,139,024	0	0		2,139,024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刚	副总裁	解聘	2015年07月29日	工作变动
何凡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8月17日	董事会换届
王言宏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5年08月17日	董事会换届
陈小祝	总工程师	解聘	2015年10月23日	主动辞职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

姜纯先生：196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1983年参加工作。2000年11月起享受安徽省政府特殊津贴。芜湖市工商业联合会副主席，安徽省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副主席，安徽省首届优秀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中华慈善奖之全国最具爱心慈善行为楷模，安徽省十一、十二届人大代表。近五年曾任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裁，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

盛代华先生：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在职研究生学历。1987年参加工作。曾任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总经理、安徽森海高新电材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监事会主席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裁兼铜板带事业部总经理等职务。

王刚先生：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在职研究生学历。1995年参加工作。历任安徽精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裁，公司钢带事业部总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安徽楚江投资

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吕莹女士：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1994 年参加工作。历任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精密铜带分公司财务主管、上海楚江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审计科长、公司审计部部长、公司财务总监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龚寿鹏先生：1940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先后在洛阳铜加工厂、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东北哈尔滨轻合金加工厂、上海第一铜带厂、上海有色金属总公司金泰铜业公司和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技术员、总工程师和技术顾问等职务。现兼任中国有色金属加工工业协会第六届专家顾问委员会专家。本公司独立董事。

柳瑞清先生：195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教授。曾任江西理工大学材料与化学工程学院院长，江西省有色金属加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副主任。现任江西理工大学教授。本公司独立董事。

许立新先生：196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

顾菁女士：196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会计师。1983 年参加工作，历任芜湖双源管业有限公司财务主管、财务总监，芜湖双源带钢有限公司监事，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总监。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

陈林女士：195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76 年参加工作。历任芜湖微型电机厂会计、会计科科长、总会计师，芜湖精通企业集团财务部部长，芜湖精诚铜业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芜湖市时创信用担保有限公司监事，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监事，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林金泉先生：195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1972 年参加工作。历任芜湖市有色金属厂副厂长，芜湖市冶炼厂实验分厂副厂长，芜湖市金达型材厂副厂长，芜湖市特种铜材厂厂长，鑫科新材料铜带分公司总经理助理，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电工材料事业部技术主管、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冯建光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大专学历，经济师（中级职称）。1983 年参加工作。曾任安徽华岳矿物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芜湖双源管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兼任公司技术中心常务副主任。

汤秋桂女士：1962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中级会计师，1979 年参加工作，北京大学 EMBA 毕业。历任安徽精诚实业集团审计部部长，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姜 纯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 年 08 月 12 日	—	否
盛代华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08 月 12 日	—	否
王刚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裁	2015 年 11 月 01 日	—	是
顾 菁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财务部副部长	2014 年 08 月 12 日	—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柳瑞清	江西理工大学	工程研究院教授	1998年09月15日	——	是
许立新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管理学院副教授	1999年08月18日	——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报酬的决策程序和报酬确定依据：在公司领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其工作岗位及职务、每月根据公司现行的工资制度领取薪酬，在年度结束后，根据公司经营绩效及综合考评，确定年度奖金额度。

2、根据公司2007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决定，自2008年度起，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水平调整为每年5万元人民币（税后），公司负责独立董事参加会议发生的差旅费、办公费等履职费用。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姜纯	董事长、总裁	男	56	现任	31.49	否
盛代华	董事、副总裁	男	52	现任	27.66	否
王刚	董事	男	41	现任	13.62	是
吕莹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40	现任	14.39	否
龚寿鹏	独立董事	男	76	现任	6	否
柳瑞清	独立董事	男	59	现任	6	否
许立新	独立董事	男	50	现任	6	否
顾菁	监事会主席	女	52	现任	0	是
陈林	监事	女	59	现任	13.99	否
林金泉	职工代表监事	男	65	现任	15.61	否
冯建光	副总裁	男	53	现任	9.62	是
汤秋桂	财务总监	女	54	现任	15.36	否
何凡	董事	男	54	离任	0	是
王言宏	董 事	男	56	离任	0	是

陈小祝	总工程师	男	53	离任	32.59	否
合计	--	--	--	--	192.33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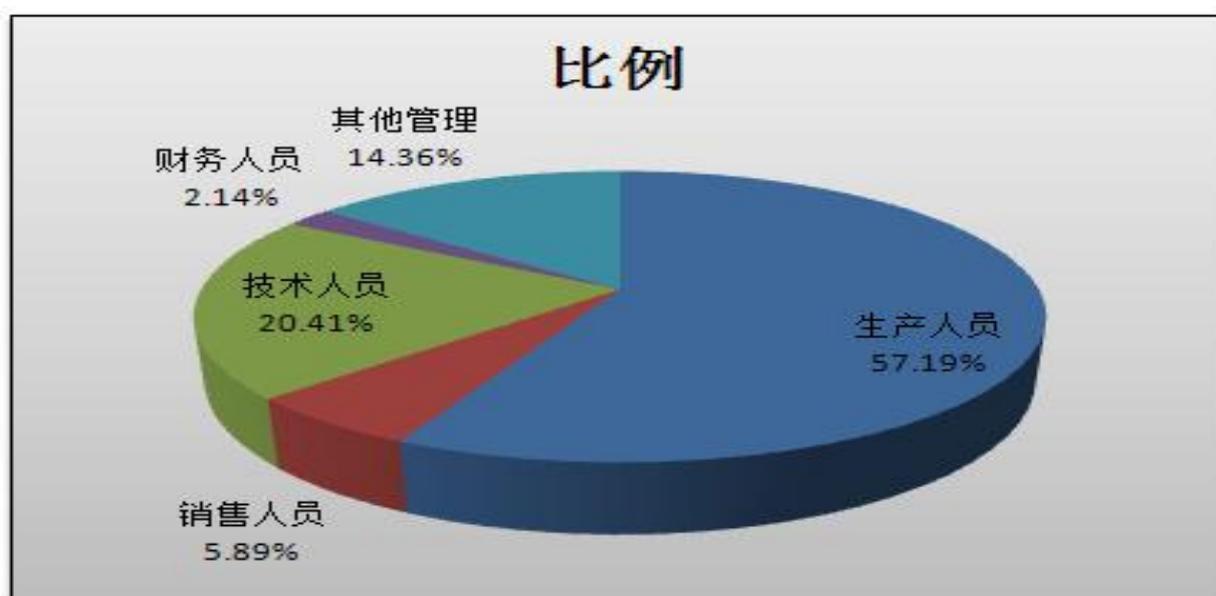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含子公司）共有在职员工4429 名。公司共有退休返聘人员70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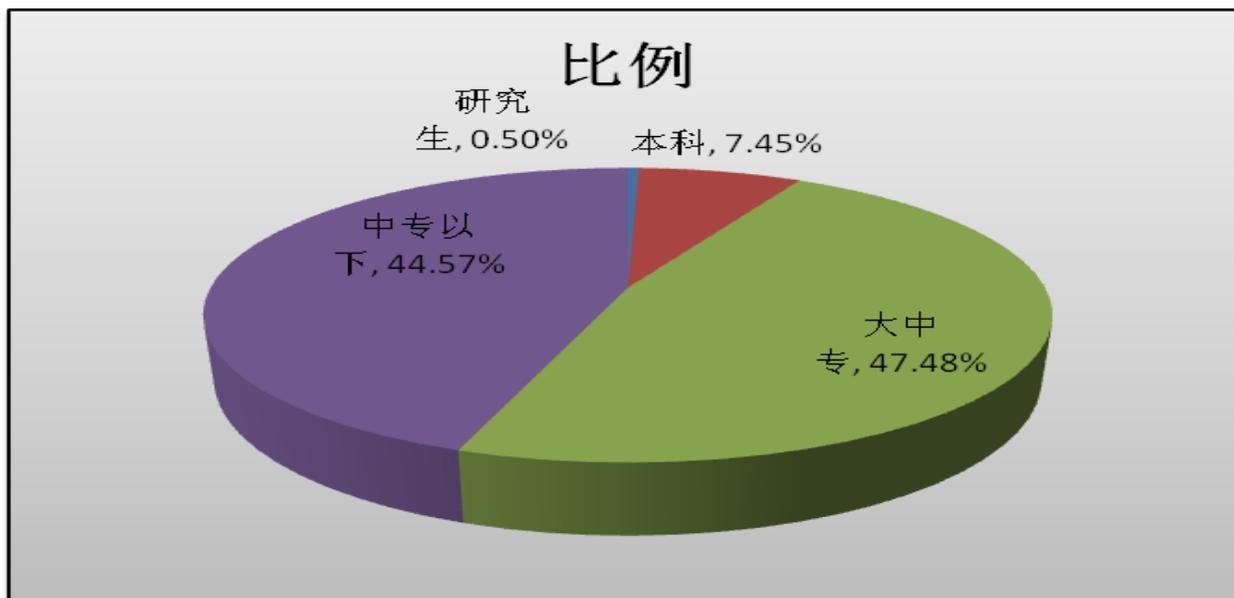
（一）员工专业构成

分类	类型	人数	比例
专业构成	生产人员	2533	57.19%
	销售人员	261	5.89%
	技术人员	904	20.41%
	财务人员	95	2.14%
	其他管理	636	14.36%
人数合计		4429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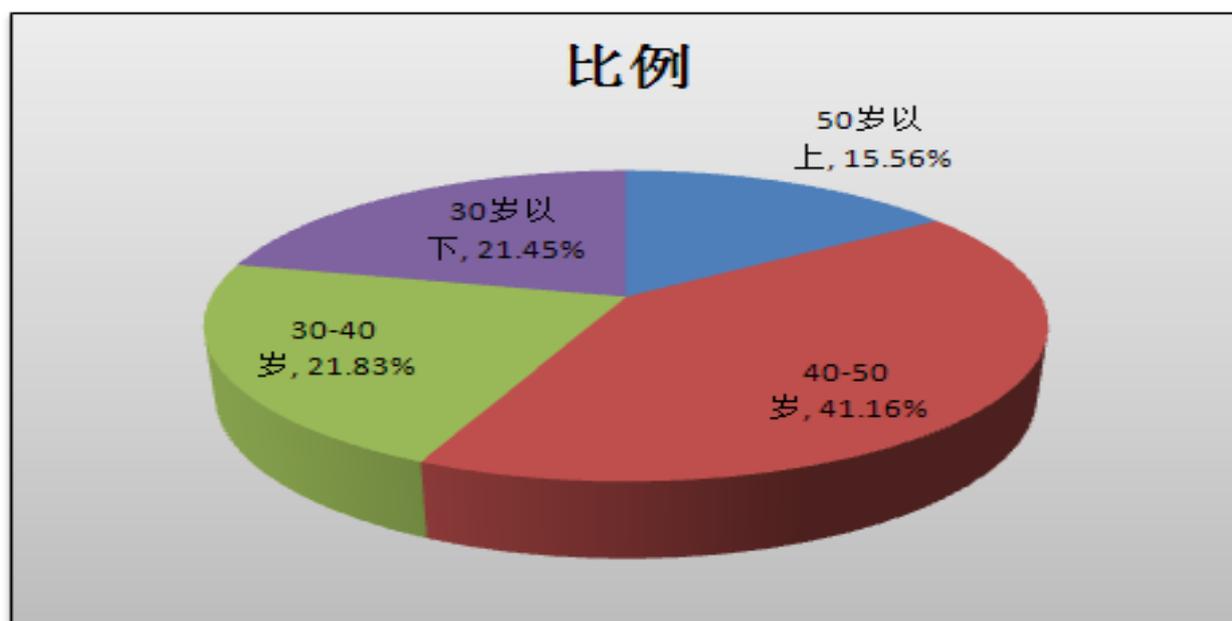
（二）受教育程度

分类	类型	人数	比例
受教育程度	研究生	22	0.50%
	本科	330	7.45%
	大中专	2103	47.48%
	中专以下	1974	44.57%
人数合计		4429	100%



(三) 年龄分布

分类	类型	人数	比例
年龄分布	50 岁以上	689	15.56%
	40-50 岁	1823	41.16%
	30-40 岁	967	21.83%
	30 岁以下	950	21.45%
人数合计		4429	100%



(四) 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国家有关劳动法规和政策, 结合行业及公司特点, 实行激励与考核并存的薪酬制度, 员工薪酬由固定工资、绩效工资、岗位福利津贴构成。其中生产人员工资根据计件量、成本定格等相关指标确定; 销售人员工资由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构成; 管理人员工资根据各个岗位的具体职责和其工作表现确定。员工薪酬以员工个人的工作能力、工作业绩为依据,

以提高工作效率为目标，形成奖惩分明的考核机制，向员工提供富有竞争力的薪酬，有效提升了员工执行力和责任意识，有利于吸引优秀人才，为公司发展提供人力资源保障。

（五）培训计划

公司结合企业发展战略、岗位要求、企业文化及个人职业发展路径，根据各部门培训需求，建立了员工培训机制。采取内部培训与外派培训相结合的方式，提升员工素质，以保证既定经营目标的实现以及企业、员工的双向可持续发展。

企业薪酬成本情况

	本期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454
当期总体薪酬发生额（万元）	24,904.29
总体薪酬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3.11%
高管人均薪酬金额（万元/人）	15.82
所有员工人均薪酬金额（万元/人）	5.5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运作情况与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基本相符，不存在尚未解决的治理问题。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对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公司认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正当权益。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请律师出席见证。公司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特别是确保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公司通过建立与股东沟通的有效渠道，以保证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关系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通过股东大会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未与控股股东进行关联交易，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方面做到了“五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经营管理机构根据各议事规则及公司制度独立运行。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要求；董事会下设战略、薪酬、审计、提名四个专门委员会，其中独立董事委员不少于委员会人数的1/3，审计委员会中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公司各位董事能够依照规则认真履行职责，定期召开会议和依法参加会议，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范围内依法并积极行使监督权，建立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监事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5、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公正、透明、有效的董事、监事和经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未来还将探索更多形式的激励方式，形成多层次的综合激励机制，完善绩效评价标准，更好地调动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吸引和稳定优秀管理人才和技术、业务骨干。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董事会秘书作为信息披露工作的第一责任人，根据监管部门的规范进行投资者来访咨询的接待工作，指定《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作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注重与投资者沟通交流，还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平台和接待来访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公司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确保所有投资者有平等机会获取公司信息，增加了公司透明度，切实发挥了保护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的作用。

7、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在保持稳健发展、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积极关注所在地区福利、公益事业等问题，重视社会责任，充分尊重银行、供应商、员工和顾客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在经济活动中秉承诚实守信、公平公正的原则，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促进公司能够平稳持续地健康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一) 业务方面：公司控股股东主要从事投资管理业务，其资产体现为对下属各专业子公司的股权。本公司主营业务是铜基、钢基材料、高端热工装备的研制、生产和销售，公司业务结构完整，所需原材料的采购及客户群、市场均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具有独立的产供销系统，具备独立面向市场并自主经营的业务能力，与控股股东之间无同业竞争，控股股东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的情形。

(二) 人员方面：公司人员、劳动、人事、工资完全独立；公司总裁、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和领取报酬，也未在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领薪。

(三) 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配套设施、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商标所有权等资产，并拥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

(四) 机构方面：公司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引进独立董事制度，强化了公司的分权制衡和相互监督，形成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在内部机构设置上，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明确了各机构职能、定员定岗，并制定了相应的内控管理制度，各司其职、相互配合，从而构成了一个有机的整体，保证了公司的依法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五) 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开设银行帐户，独立纳税。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5.27%	2015 年 04 月 10 日	2016 年 04 月 11 日	公告编号 2015-033:《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5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6.55%	2015 年 06 月 23 日	2015 年 06 月 24 日	公告编号 2015-057:《2015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5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4.54%	2015 年 07 月 10 日	2015 年 07 月 11 日	公告编号 2015-066:《2015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5 年第 3 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8.14%	2015 年 08 月 18 日	2015 年 08 月 19 日	公告编号 2015-078:《2015 年第 3 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大会					《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	--	--	--	--

机构投资者情况

机构投资者名称	出任董事人数	股东大会参与次数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龚寿鹏	10	6	4			否
柳瑞清	10	6	4			否
许立新	10	6	4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关注公司运作的规范性，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了许多宝贵的专业性意见，对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聘请年度报告审计机构、关联交易事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等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出具了独立、公正的独立董事意见，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董事会下设战略及投资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其履行职责情况主要有：

（一）董事会战略及投资委员会

董事会战略及投资委员会由姜纯、盛代华、王刚、龚寿鹏、柳瑞清五位董事组成，姜纯担任主任委员。战略及投资委员会一直致力于研究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结构调整对公司的影响，跟踪国内外同行业发展动向，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要求，向公司董事会提出有关结构调整、资本运作、长远发展等事项的建议，对促进公司转方式、调结构，规避市场风险，起到积极良好的作用。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许立新、柳瑞清、吕莹三位董事组成，许立新作为会计专业人士担任主任委员。

1、日常工作

审计委员会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规范运作，定期召开会议，审议内审部提交的内审工作报告，定期与董事会沟通汇报工作情况。2015年，审计委员会未发现重大问题。

2、召开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5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公司财务报表、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聘任审计机构情况、内审部各季度工作报告及下年度工作计划等，并将相关议案形成决议。

3、对财务报告的两次审议意见

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和监管部门相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认真履职，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召开了会议，认真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认为财务会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反映了公司2015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及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情况，通知会计师事务所就上述报表开展年度审计。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再次召开会议，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认为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完整反映了公司2015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及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情况。

4、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的督促情况

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2015年度审计工作安排表对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工作进行督促，关注审计进度，及时与年审会计师进行沟通，确保会计师事务所在约定时间内提交公司2015年度审计报告。

5、向董事会提交的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15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本年度审计中，审计小组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执行了恰当的审计程序，为发表意见获取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审计小组基于对审计证据得出的结论，对公司财务报表发表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审计委员会认为注册会计师发表的审计意见是恰当的。

（三）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龚寿鹏、柳瑞清、盛代华三位董事组成，龚寿鹏担任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选择标准和程序审议并提出建议。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了4次会议，会议审议了选举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议案，并将相关议案形成决议。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柳瑞清、龚寿鹏、许立新、盛代华、王刚五位董事组成，柳瑞清担任主任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审核公司高管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1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并将相关议案形成决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1、报酬的决策程序和报酬确定依据:在公司领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其工作岗位及职务、每月根据公司现行的工资制度领取薪酬,在年度结束后,根据公司经营绩效及综合考评,确定年度奖金额度。

2、根据公司2007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决定,自2008年度起,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水平调整为每年5万元人民币(税后),公司负责独立董事参加会议发生的差旅费、办公费等履职费用。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年02月23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②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以更正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③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④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2)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①未依照企业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3) 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出现以下情形的,认定为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1)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 (2) 违反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决策失误; (3)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4)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5) 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p>

定量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缺陷划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以公司净资产为基数进行定量判断，对金额超过最近经审计净资产 5%（含 5%）的错报认定为重大缺陷，对金额超过最近经审计净资产 0.5%（含 0.5%）的错报认定为重要缺陷，其余为一般缺陷。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楚江新材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范建立的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 年 02 月 23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6 年 02 月 2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会审字[2016] 0155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良文、郁向军、刘磊

审计报告正文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楚江新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楚江新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楚江新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楚江新材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良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郁向军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磊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4,055,928.16	299,166,094.5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987,047.24	4,767,52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7,466,795.77	112,378,518.11
应收账款	322,941,441.53	296,568,348.20
预付款项	59,402,031.75	30,997,404.9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6,894,328.62	44,701,688.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35,389,440.66	555,872,662.9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5,220,973.27	10,915,147.57
流动资产合计	1,618,357,987.00	1,355,367,384.4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012,513.1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28,182,616.96	576,632,116.18
在建工程	5,722,864.45	9,727,733.2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94,757,752.22	145,623,403.27
开发支出	6,529,508.04	
商誉	349,069,756.60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417,670.07	21,923,662.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18,692,681.45	753,906,915.62
资产总计	2,837,050,668.45	2,109,274,300.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10,000,000.00	58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6,003,944.07	13,780,100.00
应付账款	86,324,821.13	80,495,647.73
预收款项	44,147,641.90	21,017,343.4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0,232,172.65	64,410,406.50
应交税费	21,962,375.43	10,352,065.81
应付利息	1,232,991.77	4,315,875.13

应付股利		1,792,000.00
其他应付款	134,061,016.69	14,264,725.2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000,000.00	148,557,893.7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56,964,963.64	941,986,057.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4,092,814.09	
递延收益	31,836,924.70	28,609,16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56,367.00	2,375.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086,105.79	28,611,541.67
负债合计	1,127,051,069.43	970,597,599.2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44,714,992.00	398,203,37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79,173,960.52	410,332,200.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917,486.61	37,917,486.6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0,690,099.19	250,151,104.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62,496,538.32	1,096,604,165.78
少数股东权益	47,503,060.70	42,072,535.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09,999,599.02	1,138,676,700.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37,050,668.45	2,109,274,300.10

法定代表人：姜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汤秋桂

会计机构负责人：黎明亮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5,236,402.98	97,588,410.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03,6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1,929,270.42	33,796,480.58
应收账款	142,455,029.74	170,530,997.15
预付款项	23,606,590.81	15,679,801.4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8,328,796.82	109,690,445.92
存货	170,626,746.68	247,155,550.2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782,182,837.45	676,545,285.7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48,276,891.88	428,276,991.7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08,052,833.00	449,774,362.33

在建工程	3,117,406.52	1,999,273.3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9,064,770.13	29,781,587.8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385,282.90	8,405,707.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97,897,184.43	918,237,923.17
资产总计	2,180,080,021.88	1,594,783,208.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8,000,000.00	1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0,000,000.00	110,000,000.00
应付账款	81,199,715.14	88,622,362.13
预收款项	1,538,010.98	5,792,317.81
应付职工薪酬	33,050,134.60	41,716,843.29
应交税费	6,988,221.49	2,613,692.80
应付利息	376,077.77	3,937,836.1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2,216,346.31	1,803,392.1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8,557,893.7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93,368,506.29	553,044,338.0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502,660.00	17,5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502,660.00	17,550,000.00
负债合计	609,871,166.29	570,594,338.0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44,714,992.00	398,203,37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06,112,086.89	537,270,327.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489,708.50	18,489,708.50
未分配利润	100,892,068.20	70,225,461.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70,208,855.59	1,024,188,870.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80,080,021.88	1,594,783,208.9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011,222,995.55	8,222,643,010.88
其中：营业收入	8,011,222,995.55	8,222,643,010.8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955,421,849.55	8,144,785,243.98
其中：营业成本	7,679,499,705.01	7,856,494,555.8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999,086.95	9,492,345.79
销售费用	90,777,389.37	91,158,854.08
管理费用	143,419,901.98	130,763,372.85
财务费用	28,715,589.01	50,358,073.42
资产减值损失	10,177.23	6,518,041.9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2,310.00	-286,506.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88,380.05	-12,989,592.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42,987.0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115,075.95	64,581,667.85
加：营业外收入	40,997,746.60	19,739,771.6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9,545.69	1,155,401.10
减：营业外支出	2,059,080.97	1,151,026.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78,109.17	450,458.9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053,741.58	83,170,412.71
减：所得税费用	18,174,052.30	27,224,477.3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5,879,689.28	55,945,935.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449,163.61	52,398,253.11
少数股东损益	5,430,525.67	3,547,682.2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5,879,689.28	55,945,935.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0,449,163.61	52,398,253.1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430,525.67	3,547,682.2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8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8	0.1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19,238,817.87 元。

法定代表人：姜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汤秋桂

会计机构负责人：黎明亮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933,911,198.39	3,199,573,375.46
减：营业成本	2,817,623,617.86	3,043,110,449.13
营业税金及附加	5,787,799.78	3,740,863.28
销售费用	44,857,451.67	44,422,135.92

管理费用	71,347,487.61	63,571,911.72
财务费用	19,767,507.59	25,329,859.86
资产减值损失	-440,959.79	3,665,199.8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0,900.00	-405,5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114,092.02	-6,919,803.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633,285.69	8,407,652.45
加：营业外收入	21,109,408.82	7,962,352.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8,556.33	83,197.98
减：营业外支出	1,145,493.67	663,322.7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52,627.31	295,335.1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597,200.84	15,706,682.24
减：所得税费用	-979,574.94	9,601,972.4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576,775.78	6,104,709.8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0,576,775.78	6,104,709.8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453,815,772.49	9,538,369,764.6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289,228.97	42,387,282.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05,105,001.46	9,580,757,047.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625,653,252.57	8,969,162,826.8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4,017,172.92	237,879,377.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6,264,467.32	126,762,787.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968,492.18	54,923,498.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33,903,384.99	9,388,728,489.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201,616.47	192,028,557.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32	1,572,758.4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56,357.55	1,903,521.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56,399.87	3,476,280.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1,182,340.81	128,779,981.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961,095.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143,436.04	128,779,981.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587,036.17	-125,303,701.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5,353,477.46	118,889,155.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32,000,000.00	789,665,894.3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787,375.93	264,480,09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1,140,853.39	1,173,035,140.3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46,500,000.00	1,150,970,089.8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488,700.31	46,742,437.2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		

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459,149.88	80,607,734.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8,447,850.19	1,278,320,261.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306,996.8	-105,285,120.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59,169.89	-159,389.2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0,166,753.39	-38,719,654.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5,985,994.50	334,705,648.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6,152,747.89	295,985,994.5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61,646,604.06	3,731,484,723.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90,970.47	6,755,154.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92,637,574.53	3,738,239,877.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05,742,325.89	3,333,252,782.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1,061,257.38	129,089,328.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132,138.41	41,186,226.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788,050.30	13,272,253.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90,723,771.98	3,516,800,591.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913,802.55	221,439,286.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5,808.9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7,768.92	450,415.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987,768.92	716,224.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20,327,657.92	109,398,990.95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36,991.6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554,7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374,070.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256,428.90	134,435,982.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68,659.98	-133,719,758.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5,353,477.46	118,889,155.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68,000,000.00	372,765,894.3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3,353,477.46	491,655,049.3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90,000,000.00	544,070,089.8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208,767.46	24,779,287.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01,029.88	3,852,163.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3,709,797.34	572,701,540.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43,680.12	-81,046,490.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59,169.89	-159,389.2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8,147,992.58	6,513,648.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588,410.40	91,074,762.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5,736,402.98	97,588,410.4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8,203,374.00				410,332,200.90				37,917,486.61		250,151,104.27	42,072,535.03	1,138,676,700.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8,203,374.00			410,332,200.90			37,917,486.61		250,151,104.27	42,072,535.03	1,138,676,700.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511,618.00			468,841,759.62					50,538,994.92	5,430,525.67	571,322,898.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0,449,163.61	5,430,525.67	75,879,689.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511,618.00			468,841,759.62							515,353,377.6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6,511,618.00			468,841,759.62							515,353,377.6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9,910,168.69		-19,910,168.69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910,168.69		-19,910,168.69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4,714,992.00				879,173,960.52				37,917,486.61			300,690,099.19	47,503,060.70	1,709,999,599.0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6,040,000.00				367,458,583.27				37,917,486.61			199,383,051.13	38,524,852.81	969,323,973.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6,040,000.00				367,458,583.27				37,917,486.61			199,383,051.13	38,524,852.81	969,323,973.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163,374.00				42,873,617.63							50,768,053.14	3,547,682.22	169,352,726.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2,398,253.11	3,547,682.22	55,945,935.33
（二）所有者投入	18,040				96,996,									115,036

和减少资本	,843.00				148.63								,991.6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040,843.00				96,996,148.63								115,036,991.6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630,199.97	-1,630,199.9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30,199.97	-1,630,199.97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4,122,531.00				-54,122,531.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54,122,531.00				-54,122,531.00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8,203,374.00				410,332,200.90				37,917,486.61		250,151,104.27	42,072,535.03	1,138,676,700.8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8,203,374.00				537,270,327.27				18,489,708.50	70,225,461.11	1,024,188,870.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8,203,374.00				537,270,327.27				18,489,708.50	70,225,461.11	1,024,188,870.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511,618.00				468,841,759.62					30,666,607.09	546,019,984.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576,775.78	50,576,775.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511,618.00				468,841,759.62						515,353,377.6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6,511,618.00				468,841,759.62						515,353,377.6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9,910,168.69	-19,910,168.69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910,168.69	-19,910,168.69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4,714,992.00				1,006,112,086.89				18,489,708.50	100,892,068.20	1,570,208,855.5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6,040,000.00				161,494,350.00				18,489,708.50	65,750,951.28	571,775,009.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6,040,000.00				161,494,350.00				18,489,708.50	65,750,951.28	571,775,009.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163,374.00				375,775,977.27					4,474,509.83	452,413,861.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6,104,709.80	6,104,709.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2,163,374.00				375,775,977.27						447,939,351.2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2,163,374.00				375,775,977.27						447,939,351.2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630,199.97	-1,630,199.9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30,199.97	-1,630,199.97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8,203,374.00				537,270,327.27					18,489,708.50	70,225,461.11	1,024,188,870.88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注册地、总部地址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2005年12月19日经安徽省人民政府（皖政股字[2005]第52号）《安徽省股份有限公司批准证书》及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皖国资改革函[2005]603号）《关于芜湖精诚铜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由芜湖精诚铜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40200743082289Q，注册资本444,714,992元，注册地址：安徽省芜湖市九华北路8号，法定代表人：姜纯。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257号文核准，公司于2007年9月13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5,000,000股，并于2007年12月5日在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办理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变更登记后，公司注册资本为13,585万元，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400002400083。

根据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08年6月11日，公司实施了2007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增加股本27,170,000股。同

时因公司经营范围变更，公司于2008年7月3日在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办理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变更登记后，公司注册资本为16,302万元，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变更为340000000041699。

2011年3月1日，公司实施了201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增加股本163,020,000股，公司于2011年3月30日在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办理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变更登记后，公司注册资本为32,604万元，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不变。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477号）文件核准，精诚铜业向楚江集团发行54,122,531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8,040,843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2014年9月29日，公司办理完毕上述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39,820万元。

2015年7月17日，公司取得了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名称由“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7月21日，经公司申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证券简称由“精诚铜业”变更为“楚江新材”。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湖南顶立汇智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537号）文件核准，楚江新材向顶立汇智等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2016年2月2日，公司办理完毕上述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44,471万元。

（2）业务性质、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于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本公司经营范围：有色金属（不含贵金属）材料研发、加工、销售（矿产资源勘查开采除外），高科技产品开发、销售，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本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铜板带材、电工材料、合金线材、特种带钢及钢管等。

（3）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2月20日批准报出。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清远楚江铜业有限公司	清远楚江	75	-
2	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	楚江合金	100	-
3	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	楚江特钢	70	-
4	安徽楚江精密带钢有限公司	楚江带钢	-	70
5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楚江电材	100	-
6	芜湖楚江物流有限公司	楚江物流	100	-
7	南陵楚江物流有限公司	南陵楚江	-	100
8	精诚铜业(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精诚	100	-
9	安徽楚江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楚江再生	100	-
10	宣城精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宣城再生	-	100
11	湖南顶立科技有限公司	顶立科技	100	-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第十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公司及子公司名称变更情况如下

序号	变更前公司名称	变更日期	变更后公司名称
1	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07-14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	清远精诚铜业有限公司	2015-08-03	清远楚江铜业有限公司
3	芜湖双源管业有限公司	2015-08-10	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

4	芜湖双源带钢有限公司	2015-08-11	安徽楚江精密带钢有限公司
5	安徽森海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2015-08-04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6	安徽精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015-07-30	安徽楚江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 本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期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湖南顶立科技有限公司	顶立科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新增的具体情况详见第十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将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作为正常营业周期。本公司主要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小于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② 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 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 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 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

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 “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对应的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与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按照对子公司累计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同时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财务报表，

并且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本公司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不早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因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余额不足，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未予以全额恢复的，本公司在报表附注中对这一情况进行说明，包括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金额、归属于本公司的金额及因资本公积余额不足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等。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进一步取得股份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初始投资成本与对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所享有的份额进行抵销，差额确认为商誉或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投资方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注：如果原企业合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且存在商誉的）。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此外，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其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⑤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4）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5）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6）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7）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

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9、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

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 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 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 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 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在确认减值损失时，仍用条款修改前所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12个月，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9）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0、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欠款金额前五名或占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组合 1: 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将应收款项中账龄短且用于购买期货合约而暂存在期货交易所的期货保证金作为确信可收回特征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 3: 将合并范围内母公司及各子公司间的应收款项作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 4: 将已受到信用证保证担保的应收款项组合作为受到担保的应收款项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00%	2.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	---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
-----------	-------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库存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2、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 ① 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通常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② 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了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③ 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④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 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5、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25 年	5.00%	3.8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6、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

18、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	4-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财务软件	2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 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 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 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 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 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 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 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 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 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1. 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 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 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 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9、长期资产减值

(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 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 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②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 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②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③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4)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② 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② 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 ③ 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5) 商誉减值测试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按以下步骤处理: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合理摊销。

21、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② 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服务成本；
-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② 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3、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销售商品收入具体确认办法：

①销售加工产品收入确认办法

A. 公司已与客户签订有效商品销售合同或取得有效的客户订单，公司已按合同约定将商品发出并办妥代办运输手续。

B.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销售价格或定价原则已通过销售合同或订单予以确定。

C.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D. 产品的销售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销售热工装备收入确认办法

A. 公司已与客户签订有效商品销售合同或取得有效的客户订单。

B. 公司所生产的产品已按合同约定的条件交付客户，并取得了客户的终验认可。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C.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销售价格或定价原则已通过销售合同或订单予以确定。

D.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E. 产品的销售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 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4、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从政府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补助, 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 计入当期损益。但是, 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从政府取得的各种奖励、定额补贴、财政贴息、拨付的研发经费(不包括购建固定资产)等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
- ②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计入当期损益。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 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 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 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 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 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 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 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得税权益。

26、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套期的分类

本公司将套期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①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该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中可辨认部分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该类价值变动源于某类特定风险，且将影响企业的损益。

②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该类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且将影响企业的损益。

③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2) 套期工具的指定

本公司通常可将单项衍生工具指定为对一种风险进行套期，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可以指定单项衍生工具对一种以上的风险进行套期：

- ① 各项被套期风险可以清晰辨认；
- ②套期有效性可以证明；
- ③可以确保该衍生工具与不同风险头寸之间存在具体指定关系。

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

(3) 被套期项目的指定

本公司将下列项目指定为被套期项目：

- ①单项已确认资产、负债、确定承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或境外经营净投资；
- ②一组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已确认资产、负债、确定承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或境外经营净投资。

(4) 运用套期会计的条件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①在套期开始时，对套期关系（即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至少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套期有效性评价方法等内容。

套期必须与具体可辨认并被指定的风险有关，且最终影响本公司的损益。

- ②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本公司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
- ③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本公司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 ④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⑤本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认定其为高度有效：

- ①在套期开始及以后期间，该套期预期会高度有效地抵销套期指定期间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
- ②该套期的实际抵销结果在80%至125%的范围内。

(5) 公允价值套期的确认和计量

公允价值套期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条件的，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 ①套期工具为衍生工具的，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②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6) 现金流量套期的确认和计量

现金流量套期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条件的，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①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该有效套期部分的金额，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

- A.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 B.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②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即扣除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企业随后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一项金融负债的，原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④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企业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一项非金融负债的，企业可以选择下列方法处理：

A.原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B.将原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⑤不属于上述③和④涉及的现金流量套期，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17.00
营业税	应税营业额	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00、7.00
房产税	计税房产余值、房屋租赁收入	1.20、1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5%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陵楚江物流有限公司按营业收入 2.5% 的核定税率计征企业		

所得税。		
------	--	--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	15%
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	15%
安徽楚江精密带钢有限公司	25%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25%
安徽楚江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5%
宣城精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5%
芜湖楚江物流有限公司	25%
南陵楚江物流有限公司	核定征收，按照营业收入的 2.5%
清远楚江铜业有限公司	25%
湖南顶立科技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1)根据安徽省科技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公布安徽省2014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名单的通告》（科高[2014]43号），本公司、本公司子公司楚江合金、楚江特钢被认定为安徽省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楚江新材证书编号：GR201434000033；楚江合金证书编号：GR201434000217；楚江特钢证书编号：GR201434000330，有效期3年）。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法规规定，本公司、本公司子公司楚江合金、楚江特钢自2014年1月1日起三年内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税率。

(2)根据湘高企办字[2012]13号《关于公示湖南省2012年拟通过复审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顶立科技于2012年11月12日取得编号GF201243000099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等相关法规规定，顶立科技自2013年1月1日起三年内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税率。

(3)根据2015年10月28日湖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公示湖南省2015年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湘高企办字[2015]7号），顶立科技拟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92,065.69	251,889.99
银行存款	435,560,682.20	295,734,104.51
其他货币资金	37,903,180.27	3,180,100.00
合计	474,055,928.16	299,166,094.50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中 25,383,944.07元系本公司及子公司楚江特钢、楚江带钢、顶立科技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12,519,236.20元系子公司顶立科技开具的保函保证金。除此以外，年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87,047.24	4,767,520.00
衍生金融资产	6,987,047.24	4,767,520.00
合计	6,987,047.24	4,767,520.00

其他说明：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系本公司期末持有的被评价为无效套期的期货合约。

(2)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46.56%，主要系期末持有的不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条件指定为套期工具的期货合约增长所致。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7,466,795.77	109,101,604.47
商业承兑票据		3,276,913.64
合计	87,466,795.77	112,378,518.11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23,973,248.06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23,973,248.06	

(3)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中无用于质押的票据。

(4) 期末应收票据中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2,735,841.19	100.00%	9,794,399.66	2.94%	322,941,441.53	302,314,641.01	100.00%	5,746,292.81	1.90%	296,568,348.20
合计	332,735,841.19	100.00%	9,794,399.66	2.94%	322,941,441.53	302,314,641.01	100.00%	5,746,292.81	1.90%	296,568,348.2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11,183,627.93	6,223,672.55	2.00%
1 至 2 年	16,787,863.59	1,678,786.36	10.00%
2 至 3 年	3,312,389.15	993,716.75	30.00%
3 至 4 年	917,814.70	458,907.35	50.00%
4 至 5 年	474,145.82	379,316.65	80.00%
5 年以上	60,000.00	60,000.00	100.00%
合计	332,735,841.19	9,794,399.66	2.9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较上期增加4,048,106.85元，其中：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坏账准备金额为5,037,379.41元，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为989,272.56元；除此之外无其他转回及核销的情况。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1,754,653.90	6.54	435,093.08
第二名	12,967,000.00	3.9	259,340.00
第三名	7,009,356.19	2.11	140,187.12
第四名	6,120,922.80	1.84	122,418.46
第五名	5,943,331.33	1.79	118,866.63
合计	53,795,264.22	16.18	1,075,905.2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6、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7,622,518.71	97.00%	30,217,554.98	97.48%
1至2年	859,848.86	1.45%	779,850.00	2.52%
2至3年	760,000.00	1.28%		
3年以上	159,664.18	0.27%		
合计	59,402,031.75	--	30,997,404.98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预付账款主要系预付原材料采购款。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
------	------	-----------

		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1,583,033.77	19.5
第二名	4,889,537.31	8.23
第三名	4,603,064.10	7.75
第四名	3,851,947.81	6.48
第五名	2,864,000.00	4.82
合 计	27,791,582.99	46.78

其他说明: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91.64%，主要系公司本年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湖南顶立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报表所致。

7、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7,763,817.02	100.00%	869,488.40	1.51%	56,894,328.62	44,916,995.87	100.00%	215,307.70	0.48%	44,701,688.17
合计	57,763,817.02	100.00%	869,488.40	1.51%	56,894,328.62	44,916,995.87	100.00%	215,307.70	0.48%	44,701,688.1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213,907.58	144,277.97	2.00%
1 至 2 年	6,151,990.13	615,199.01	10.00%
2 至 3 年	117,504.06	35,251.22	30.00%
3 至 4 年	1,600.00	800.00	50.00%
4 至 5 年	11,200.00	8,960.00	80.00%
5 年以上	65,000.00	65,000.00	100.00%
合计	13,561,201.77	869,488.20	6.4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方法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可收回的期货保证金	44,202,615.25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比上期增加 654,180.70 元，其中：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坏账准备金额 433,976.26 元，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220,204.44 元；除此之外无其他转回及核销的情况。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48,240,646.90	35,574,245.19
往来款	6,735,101.73	6,593,451.46
垫付款	1,299,910.61	1,955,928.16
税收返还款		53,313.74
其他暂付款	1,488,157.78	740,057.32
合计	57,763,817.02	44,916,995.8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	18,095,391.08	1 年以内	31.33%	
第二名	保证金	11,641,278.77	1 年以内	20.15%	
第三名	往来款	5,973,813.00	1 至 2 年	10.34%	597,381.30
第四名	保证金	5,064,332.50	1 年以内	8.77%	
第五名	保证金	5,006,668.29	1 年以内	8.67%	
合计	--	45,781,483.64	--	79.26%	597,381.30

(6)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7)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8、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7,901,264.70	245,904.72	127,655,359.98	185,947,784.05	2,691,946.12	183,255,837.93
在产品	206,061,114.42	389,541.17	205,671,573.25	236,487,147.95	541,510.10	235,945,637.85
库存商品	101,485,087.41	588,991.86	100,896,095.55	138,961,671.00	2,855,194.24	136,106,476.76
周转材料	1,166,411.88		1,166,411.88	564,710.41		564,710.41
合计	436,613,878.41	1,224,437.75	435,389,440.66	561,961,313.41	6,088,650.46	555,872,662.95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691,946.12	245,904.72			2,691,946.12	245,904.72
在产品	541,510.10	389,541.17	-	-	541,510.10	389,541.17
库存商品	2,855,194.24	143,799.46	445,192.40	-	2,855,194.24	588,991.86
合计	6,088,650.46	779,245.35	445,192.40		6,088,650.46	1,224,437.75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套期工具	6,822,145.76	501,200.00
被套期项目	48,581,921.19	3,919,364.20
待抵扣的进项税	16,021,573.32	6,488,844.14
预缴税款	595,663.27	5,739.23
理财产品	103,000,000.00	
待摊费用	199,669.73	
合计	175,220,973.27	10,915,147.57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164,305,825.70元，主要系期末持有的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条件，指定为套期工具的期货（铜）合约与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及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安徽融达复合粉体科技有限公司		7,300,540.12		-49,393.95						7,251,146.17	
甘肃金川金顶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368,985.90		392,381.04						6,761,366.94	
小计		13,669,526.02		342,987.09						14,012,513.11	
合计		13,669,526.02		342,987.09						14,012,513.11	

其他说明

长期股权投资增加系本期公司非同一控制下收购湖南顶立科技有限公司合并增加。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46,693,581.03	684,022,403.15	32,140,366.54	14,933,327.72	977,789,678.44
2.本期增加金额	86,437,518.85	52,458,327.20	4,468,094.88	4,544,094.83	147,908,035.76
（1）购置	33,000.00	2,864,740.74	948,954.04	2,073,049.94	5,919,744.72
（2）在建工程转入	26,640,002.50	33,810,435.13	1,032,570.29	497,993.06	61,981,000.98

(3) 企业合并增加	59,764,516.35	15,783,151.33	2,486,570.55	1,973,051.83	80,007,290.06
3.本期减少金额	3,076,637.00	19,667,347.85	2,201,407.76	1,039,599.85	25,984,992.46
(1) 处置或报废	3,076,637.00	19,393,810.86	2,173,910.00	1,039,599.85	25,683,957.71
(2) 技改转入在建工程		273536.99	27497.76		301,034.75
4.期末余额	330,054,462.88	716,813,382.50	34,407,053.66	18,437,822.70	1,099,712,721.7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2,415,827.85	303,415,159.44	25,945,475.86	9,381,099.11	401,157,562.26
2.本期增加金额	23,574,458.86	61,773,545.78	2,895,491.99	3,271,159.83	91,514,656.46
(1) 计提	12,594,334.59	59,158,936.47	2,179,279.13	2,342,789.59	76,275,339.78
(2) 企业合并增加	10,980,124.27	2,614,609.31	716,212.86	928,370.24	15,239,316.68
3.本期减少金额	501,578.68	17,831,036.18	2,072,504.84	736,994.24	21,142,113.94
(1) 处置或报废	501,578.68	17,820,323.12	2,071,579.50	736,994.24	21,130,475.54
(2) 技改转入在建工程		10,713.06	925.34		11,638.40
4.期末余额	85,488,708.03	347,357,669.04	26,768,463.01	11,915,264.70	471,530,104.7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44,565,754.85	369,455,713.46	7,638,590.65	6,522,558.00	628,182,616.96
2.期初账面价值	184,277,753.18	380,607,243.71	6,194,890.68	5,552,228.61	576,632,116.1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楚江新材综合楼	10,733,979.44	正在办理

楚江新材专家楼	5,510,013.43	正在办理
楚江新材宿舍楼	12,052,914.43	正在办理
楚江新材活动中心	2,253,857.14	正在办理
高精带联合厂房-熔炼厂房	4,834,195.30	正在办理
高精带联合厂房-热轧厂房	5,933,662.02	正在办理
高精带联合厂房-精轧厂房	20,013,537.22	正在办理
高精带联合厂房-综合仓库	721,929.45	正在办理
高精带联合厂房-机修厂房	741,707.52	正在办理
高精带联合厂房-原料库	6,555,750.34	正在办理
高精带联合厂房-办公楼	4,193,584.90	正在办理
楚江电材办公楼	7,411,005.00	正在办理
楚江带钢研发楼	4,190,696.56	正在办理
楚江带钢和平厂房	1,677,741.89	正在办理
合 计	86,824,574.64	

其他说明

- 1) 期末固定资产中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形。
- 2) 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 3) 期末无通过经营租出的固定资产。

1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高精带厂房设备改造项目	3,117,406.52		3,117,406.52	135,462.48		135,462.48
一带厂房设备改造项目				207,221.01		207,221.01
二带厂房设备改造项目				1,656,589.82		1,656,589.82
合金 25000 吨/年 高新技术改造及 新增 5000 吨/年 升级产品技改				5,698,494.12		5,698,494.12
双源年开平分条 二万吨卷板项目				669,193.45		669,193.45

森海办公楼项目				759,789.00		759,789.00
落地铣镗床 (TX6913)	1,385,424.94			1,385,424.94		
零星工程	1,220,032.99			1,220,032.99	600,983.37	600,983.37
合计	5,722,864.45			5,722,864.45	9,727,733.25	9,727,733.2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高精带 厂房设备 改造项目	1,369 万元	135,462.48	8,202,468.08	5,220,524.04		3,117,406.52	95%	98.00				自筹
一带厂 房设备 改造项目	958 万元	207,221.01	10,006,402.01	10,213,623.02			106.57%	100.00				自筹
二带厂 房设备 改造项目	335 万元	1,656,589.82	521,544.52	2,178,134.34			96.82%	100.00				自筹
合金 25000 吨 /年高新 技术改造及新增 5000 吨/年升级 产品技改	3,710.57 万元	5,698,494.12	8,079,325.57	13,777,819.69			95%	100.00				募集、自筹
特钢年 开平分 条二万 吨卷板 项目	900 万元	669,193.45	6,221,983.55	6,891,177.00			76.56%	100.00				自筹
森海办 公楼项	797 万元	759,789.00	6,651,216.00	7,411,005.00			92.97%	100.00				自筹

目												
落地铣 镗床 (TX69 13)	160 万元		1,385,42 4.94			1,385,42 4.94	87.00%	90.00				自筹
合计	8,229.57 万元	9,126.74 9.88	41,068.3 64.67	45,692.2 83.09		4,502,83 1.46	--	--				--

1) 期末在建工程未发生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下降41.17%，主要系本期工程完工转固所致。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7,385,128.51	320,000.00		201,914.43	157,907,042.94
2.本期增加金额	29,920,883.82	27,052,710.51		305,036.38	57,278,630.71
(1) 购置				48,379.74	48,379.74
(2) 内部研发		4,261,786.26			4,261,786.26
(3) 企业合并增加	29,920,883.82	22,790,924.25		256,656.64	52,968,464.7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87,306,012.33	27,372,710.51		506,950.81	215,185,673.6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1,916,955.13	165,834.91		200,849.63	12,283,639.67
2.本期增加金额	5,458,006.70	2,627,894.20		58,380.86	8,144,281.76
(1) 计提	3,177,144.81	235,439.70		12,264.09	3,424,848.60
(2) 企业合并	2,280,861.89	2,392,454.50		46,116.77	4,719,433.1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7,374,961.83	2,793,729.11		259,230.49	20,427,921.4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9,931,050.50	24,578,981.40		247,720.32	194,757,752.22
2.期初账面价值	145,468,173.38	154,165.09		1,064.80	145,623,403.2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19%。

14、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纳米难熔金属材料制备技术及装备			4,261,786.26	4,261,786.26		
3D 打印用钛合金粉体材料关键制备技术及产业化装备研究与开发		598,445.42	2,086,491.98			2,684,937.40
无污染低能耗热技术石墨提纯系统		733,194.50	2,108,073.50			2,841,268.00
千吨级高性能真空热压炉		693,846.85	309,455.79			1,003,302.64
合计		2,025,486.77	8,765,807.53	4,261,786.26		6,529,508.04

15、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湖南顶立科技有限公司		349,069,756.60				349,069,756.60
合计		349,069,756.60				349,069,756.60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888,245.81	2,058,801.76	12,039,760.74	2,197,627.49
可抵扣亏损	77,588,204.60	12,740,109.91	70,557,162.21	11,772,200.27
应付职工薪酬	5,181,073.66	1,295,268.42	32,964,600.50	5,568,318.4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492,450.00	373,112.50	411,500.00	61,725.00
递延收益	18,336,924.70	3,336,455.37	11,059,166.67	2,323,791.67
预计负债	4,092,814.09	613,922.11		
合计	118,579,712.86	20,417,670.07	127,032,190.12	21,923,662.9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7,709,113.35	4,156,367.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500.00	2,375.00
合计	27,709,113.35	4,156,367.00	9,500.00	2,375.0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417,670.07		21,923,662.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56,367.00		2,375.00

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包括本期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湖南顶立科技有限公司转入金额 1,864,473.95 元；期末递延所得税负债

包括合并转入金额 4,156,367.00 元。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5,000,000.00	32,500,000.00
保证借款	575,000,000.00	231,500,000.00
信用借款		319,000,000.00
合计	610,000,000.00	583,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 1) 期末抵押借款情况详见本节“七、48”。
- 2) 年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形。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

18、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9、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6,003,944.07	13,780,100.00
合计	66,003,944.07	13,780,100.00

- 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 2)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52,223,844.07 元，主要系公司本期采用票据结算较多所致。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44,136,712.72	63,883,852.99

应付运费	16,438,364.09	9,177,534.48
应付劳务费	4,689,337.06	674,712.21
应付工程款	6,768,461.41	2,608,775.50
设备款	14,291,945.85	4,150,772.55
合计	86,324,821.13	80,495,647.7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1、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4,147,641.90	20,924,593.47
预收房租		92,750.00
合计	44,147,641.90	21,017,343.4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6,069,879.90	249,042,896.14	244,880,603.39	60,232,172.6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340,526.60	23,263,047.74	31,603,574.34	
合计	64,410,406.50	272,305,943.88	276,484,177.73	60,232,172.6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	34,411,275.61	216,486,040.49	213,163,490.81	37,733,825.29

补贴				
2、职工福利费		17,173,357.09	17,173,357.09	
3、社会保险费		9,375,959.43	9,375,959.43	
其中：医疗保险费		7,374,335.44	7,374,335.44	
工伤保险费		1,393,267.90	1,393,267.90	
生育保险费		608,356.09	608,356.09	
4、住房公积金		5,088,374.00	5,088,37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658,604.29	919,165.13	79,422.06	22,498,347.36
合计	56,069,879.90	249,042,896.14	244,880,603.39	60,232,172.6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340,526.60	21,788,388.92	30,128,915.52	
2、失业保险费		1,474,658.82	1,474,658.82	
合计	8,340,526.60	23,263,047.74	31,603,574.34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321,361.13	2,505,945.49
营业税	10,192.00	15,387.63
企业所得税	5,285,408.27	4,849,006.77
个人所得税	105,928.44	150,520.62
城市维护建设税	840,709.85	131,890.44
房产税	247,289.90	200,808.65
教育费附加	399,927.20	58,169.41
地方教育费附加	266,618.13	38,779.63
土地使用税	1,148,275.17	1,129,010.59
水利基金	1,023,007.54	1,027,461.76
印花税	751,252.88	227,027.26
车船使用税	1,120.00	18,057.56
残保金及其他	561,284.92	

合计	21,962,375.43	10,352,065.81
----	---------------	---------------

24、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232,991.77	637,750.13
中小企业集合债券利息		3,678,125.00
合计	1,232,991.77	4,315,875.13

25、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楚江集团")		1,792,000.00
合计		1,792,000.00

26、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	91,950.17	1,198,526.05
保证金	2,808,625.82	7,831,312.18
暂扣款	2,258,038.16	3,957,946.13
风险互助金	5,631,142.64	922,723.28
代收代付款	1,112,201.50	354,217.59
投资款	122,159,058.40	
合计	134,061,016.69	14,264,725.23

1)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119,796,291.46元，主要系本期收购顶立科技尚未完成投资款支付所致。

2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3,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48,557,893.75
合计	33,000,000.00	148,557,893.75

28、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9,000,000.00	
保证借款	21,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公司对于子公司顶立科技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有资产抵押同时受到自然人戴煜、羊建高保证担保取得的长期借款，在长期借款中分类为保证借款。

29、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4,092,814.09		计提产品售后维修费
合计	4,092,814.09		--

3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8,609,166.67	7,361,434.74	4,133,676.71	31,836,924.70	财政拨款
合计	28,609,166.67	7,361,434.74	4,133,676.71	31,836,924.7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3万吨高精度产业化高精带项目	7,000,000.00		1,000,000.00		6,000,000.00	资产相关
高精度铜板带生产线节能改造项目	4,900,000.00		700,000.00		4,200,000.00	资产相关

高精度铜板带节水改造项目	3,290,000.00		470,000.00		2,820,000.00	资产相关
高精度铜合金板带材项目高技术产业化补助	560,000.00		80,000.00		480,000.00	资产相关
单项设备补助	1,800,000.00		200,000.00		1,600,000.00	资产相关
楚江新材设备补助		1,247,400.00	124,740.00		1,122,660.00	资产相关
单台设备补助		280,000.00			280,000.00	资产相关
高导铜杆生产线节能改造项目	6,649,166.67		790,000.00		5,859,166.67	资产相关
铜合金生产线节能综合改造项目	4,410,000.00	950,800.00	585,080.00		4,775,720.00	资产相关
湖南省 2015 年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300,000.00			1,300,000.00	资产相关
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资金		600,000.00			600,000.00	资产相关
2015 年度第五批科技（工业）计划项目资金-碳纤维复合材料智能化热工装备		400,000.00			400,000.00	资产相关
2014 年湖南省企业科技创新创业团队支持计划入选团队人才专项资金		594,701.41	20,003.38		574,698.03	收益相关
纳米钨基材料关键技术国际合作研究与产业化		383,333.33	3,333.33		380,000.00	资产相关
楚江特钢设备补助		1,605,200.00	160,520.00		1,444,680.00	资产相关
合计	28,609,166.67	7,361,434.74	4,133,676.71		31,836,924.70	--

3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	------	-------------	--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98,203,374.00	46,511,618.00				46,511,618.00	444,714,992.00

其他说明:

本期股本增加情况详见本节“三、公司的基本情况”。

3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10,332,200.90	468,841,759.62		879,173,960.52
合计	410,332,200.90	468,841,759.62		879,173,960.5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537号《关于核准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湖南顶立汇智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向湖南顶立汇智投资有限公司等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本期资本公积增加系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产生的股本溢价。

3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7,917,486.61			37,917,486.61
合计	37,917,486.61			37,917,486.61

3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50,151,104.27	199,383,051.1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50,151,104.27	199,383,051.1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449,163.61	52,398,253.11
应付普通股股利	19,910,168.69	1,630,199.97
期末未分配利润	300,690,099.19	250,151,104.2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000,581,382.33	7,670,919,707.58	8,197,240,565.62	7,833,897,402.14
其他业务	10,641,613.22	8,579,997.43	25,402,445.26	22,597,153.74
合计	8,011,222,995.55	7,679,499,705.01	8,222,643,010.88	7,856,494,555.88

36、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36,586.68	50,066.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409,951.63	5,404,000.25
教育费附加	3,331,529.17	2,422,964.71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21,019.47	1,615,314.51
合计	12,999,086.95	9,492,345.79

3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杂及装卸费	51,596,481.08	50,510,933.21
职工薪酬	21,701,172.68	23,662,021.22
包装物	9,222,986.08	7,773,213.95
差旅交通费	4,186,504.09	4,886,660.92
租赁费	888,820.06	889,815.29
招待费用	200,221.77	597,686.66
办公及水电费用	396,685.64	414,788.75
通讯费及电话费	854,302.81	883,163.62
车辆费用	207,155.73	91,893.21
折旧费	354,032.75	490,372.82
其他	1,169,026.68	958,304.43
合计	90,777,389.37	91,158,854.08

3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7,815,030.45	67,426,802.82
税金	24,653,355.10	25,003,481.72
折旧费	10,847,799.99	10,459,630.88
技术及开发服务费	310,145.70	142,500.00
办公及差旅费	5,263,927.62	4,058,500.32
租赁费	372,372.00	1,540,420.00
车辆费用	3,714,730.27	3,338,940.02
无形资产摊销	3,424,475.17	3,119,815.27
通讯及电话费	864,970.54	866,622.85
招待费	690,867.03	947,511.46
修理费	2,293,847.07	2,644,133.34
退货损失	4,250,719.13	6,661,144.98
中介机构费	5,929,271.38	1,015,903.70
财产保险费	223,868.97	384,829.49
其他	2,764,521.56	3,153,136.00
合计	143,419,901.98	130,763,372.85

3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3,056,099.68	44,685,292.03
减：利息收入	2,881,875.21	1,903,521.58
利息净支出	30,174,224.47	42,781,770.45
汇兑损失	237,663.68	371,184.70
减：汇兑收益	1,123,369.01	203,409.63
汇兑净损失	-885,705.33	167,775.07
银行手续费	813,080.40	241,372.82
贴现息	-1,386,045.53	7,131,917.53
其他	35.00	35,237.55
合计	28,715,589.01	50,358,073.42

其他说明：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下降42.98%，主要系因本期银行贷款利率下降及本期收取延期付款利息较多所致。

4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769,068.12	429,391.50
二、存货跌价损失	779,245.35	6,088,650.46
合计	10,177.23	6,518,041.96

其他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下降99.84%，主要系期末原材料价格回升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减少所致。

4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48,900.00	-396,00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748,900.00	-396,000.00
其他	2,551,210.00	109,493.33
合计	802,310.00	-286,506.67

其他说明：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1,088,816.67元，主要系本期末满足套期保值有效条件的持仓期货铜合约发生损益变动所致。

42、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42,987.09	
期货损益	-1,831,367.14	-12,989,592.38
合计	-1,488,380.05	-12,989,592.38

其他说明：

投资收益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11,501,212.33元，主要系本期不满足套期保值有效条件的期货铜合约平仓损失增长所致。

4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9,545.69	1,155,401.10	89,545.6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9,545.69	1,155,401.10	89,545.69
政府补助	39,555,164.98	16,049,001.06	38,625,646.23
其他	1,353,035.93	2,535,369.46	1,353,035.93
合计	40,997,746.60	19,739,771.62	40,068,227.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土地使用税 奖励款	地方政府财 政	奖励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8,510,000.0 0	2,921,900.00	与收益相关
铜合金板带 材项目补助	地方政府财 政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是	否	2,250,000.00	2,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财政局社保 稳岗补助	地方政府财 政	补助	因符合地方 政府招商引 资等地方性 扶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541,526.00	4,978,766.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扶持资 金	地方政府财 政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是	否	1,952,767.03	1,930,434.96	与收益相关
设备改造补 助	地方政府财 政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是	否	1,860,340.00	1,480,000.00	与资产相关

			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营改增税收返还	地方政府财政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361,374.29	1,127,450.1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奖励	地方政府财政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6,343,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及专利补助	地方政府财政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676,76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补助	地方政府财政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59,397.66	1,360,45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39,555,164.98	16,049,001.06	--

其他说明:

*1根据芜湖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和完善市区城镇土地使用税奖励政策的通知》规定,按企业实际缴纳的城镇土地使用税的一定比例对企业进行奖励,本年度收到奖励款为18,510,000.00元。

*2铜合金板带材项目补助系以前年度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按10年期限摊销所致。

*3芜湖市财政稳岗补贴专项资金补助系根据芜湖市人社局《关于扩大失业保险基金支出范围稳定就业促进就业实施方案》的规定,按企业当年实际缴纳社会保险费总额的一定比例给予的补贴。

*4政府扶持资金系本公司子公司楚江物流及其子公司根据与当地政府部门签订的《奖励协议书》收到的税收优惠扶持奖励。

*5 设备改造补助系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楚江电材、楚江合金收到的与购置设备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资产达到可使用状态后按10年期限摊销所致。

*6 营改增税收返还系根据《关于实施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性财政扶持政策的通知》收到的营改增试点税收增加的部分返还。

4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078,109.17	450,458.92	1,078,109.1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078,109.17	450,458.92	1,078,109.17
对外捐赠		50,000.00	
其他	980,971.80	650,567.84	980,971.80
合计	2,059,080.97	1,151,026.76	2,059,080.97

4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835,416.18	10,212,245.32
递延所得税费用	3,338,636.12	17,012,232.06
合计	18,174,052.30	27,224,477.3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4,053,741.5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108,061.2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817,616.0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11,332.5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1,448.0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8,490.58
所得税费用	18,174,052.30

4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款	42,782,923.01	15,975,290.91
收到期货保证金	-	22,631,987.98
往来款	7,473,776.58	
其他	1,032,529.38	3,780,003.73
合计	51,289,228.97	42,387,282.6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及管理费用	46,842,388.70	48,907,812.52
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813,080.40	241,505.02
单位往来	-	500,380.16
期货保证金	18,442,542.02	-
其他	1,870,481.06	5,273,800.78
合计	67,968,492.18	54,923,498.48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881,875.21	1,903,521.58
购买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7,674,482.34	
合计	10,556,357.55	1,903,521.58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103,000,000.00	
其他	961,095.23	
合计	103,961,095.23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部承兑汇票	50,000,000.00	259,000,000.00
收到的票据保证金	3,787,375.93	5,480,091.00
合计	53,787,375.93	264,480,091.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部承兑汇票	259,000,000.00	40,000,000.00
非公开发行股份费用	4,001,029.88	3,852,163.37
支付给楚江集团	-	33,575,470.84
支付的票据保证金	22,458,120.00	3,180,100.00
合计	285,459,149.88	80,607,734.21

4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75,879,689.28	55,945,935.3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177.23	6,518,041.9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6,275,339.77	78,359,740.43
无形资产摊销	3,424,848.60	3,119,815.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88,563.48	-1,155,401.1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0,458.9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48,900.00	396,0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0,174,224.47	42,781,770.4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88,380.05	12,989,592.3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70,466.80	17,009,857.0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830.68	2,375.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149,163.81	-91,122,185.2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083,248.71	131,778,094.3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6,806,942.37	-65,045,537.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201,616.47	192,028,557.7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36,152,747.89	295,985,994.5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5,985,994.50	334,705,648.8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0,166,753.39	-38,719,654.33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36,152,747.89	295,985,994.50
其中：库存现金	592,065.69	251,889.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35,560,682.20	295,734,104.5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6,152,747.89	295,985,994.50

4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7,903,180.27	冻结保证金
存货	52,953,465.29	抵押贷款
固定资产	59,493,508.19	抵押贷款
无形资产	74,819,821.08	抵押贷款
合计	225,169,974.83	--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15,680,380.21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景春支行签订期限自2015年5月4日至2018年5月4日不超过1,500.00万元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同时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向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春支行提供了期限自2015年3月19日至2016年3月19日止15,00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向签约银行取得8,000.00万元贷款。

*2 本公司子公司清远楚江以公司所有存货、账面价值为3,226,655.42元的房屋建筑物以及账面价值为2,644,281.94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分行签订了不超过6,000.00万元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同时本公司

为清远楚江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分行提供6,000.00万元的保证担保。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清远楚江已向签约银行取得3,500.00万元贷款。

*3 本公司子公司楚江电材以账面价值为12,603,680.00元的房屋建筑物，与徽商银行芜湖景春支行签订了不超过1,050.00万元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同时楚江集团为楚江电材向徽商银行芜湖景春支行提供10,000.00万元的保证担保。截至2015年12月31日，楚江电材已向签约银行取得5,000.00万元贷款。

*4 本公司子公司楚江特钢以账面价值为38,079,011.02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与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不超过1,690.00万元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同时楚江集团为楚江特钢向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5,000.00元的保证担保。截至2015年12月31日，楚江特钢已向签约银行取得2,700.00万元贷款。

5* 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10,866,742.00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了期限自2013年6月20日至2016年6月20日不超过1,000.00万元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向签约银行取得950.00万元贷款。

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24,545,982.62元的房屋建筑物作为抵押物，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订了期限自2015年5月7日至2018年5月7日不超过2,000.00万元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向签约银行取得1350.00万元贷款。

戴煜、羊建高为本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分别提供期限自2015年5月8日至2018年5月8日止最高额不超过3,000.00万元的保证担保。

6* 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7,549,405.91元的土地使用权及账面价值为13,808,701.83元的房屋建筑物作为抵押物，与湖南星沙农村商业银行暮云支行签订了期限自2012年4月18日至2017年4月18日止不超过3,000.00万元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向签约银行取得3,000.00万元贷款。

7* 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5,308,488.32元的房屋建筑物作为抵押物，与湖南星沙农村商业银行暮云支行签订了期限自2013年12月11日至2018年12月11日止不超过1,000.00万元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向签约银行取得1,000.00万元贷款。

4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2,578,805.18	6.4936	16,745,729.32
欧元	92.00	7.0952	652.76
迪拉姆	1,200.00	1.7681	2,121.72
澳元	4,455.00	4.7276	21,061.46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323,552.56	6.4936	2,101,020.90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479,528.85	6.4936	3,113,868.54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428,100.00	6.4936	2,779,910.16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0、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公司为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规避生产经营中存货价格波动风险，对于与生产经营所需的原材料相关的铜、锌金属实施套期保值，商品期货套期保值操作可以摊平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使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在原材料价格发生大幅波动时，仍保持一个稳定的利润水平，但同时也存在一定的风险，公司制定了详实的套期保值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套期保值的风险分析

(1) 价格波动风险：在期货行情变动较大时，公司可能无法实现在原材料成本价格或其上方卖出套保合约，造成损失。

(2) 资金风险：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如行情急剧变化，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甚至因为来不及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

(3) 内部控制风险：期货交易风险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4) 技术风险：可能因为计算机系统不完备导致技术风险。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套期保值持仓情况如下表：

项目名称	无效套期	有效套期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6,987,047.24	-	6,987,047.24
小计	6,987,047.24	-	6,987,047.24
其他流动资产：			
套期工具	-	6,822,145.76	6,822,145.76
被套期项目	-	48,581,921.19	48,581,921.19
小计	-	55,404,066.95	55,404,066.95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湖南顶立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30日	519,999,900.16	100.00%	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	2015年11月30日	完成股份发行支付并完成股权转让手续	24,219,452.09	9,764,868.02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130,000,000.00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389,999,900.16
合并成本合计	519,999,900.16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70,930,143.56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49,069,756.60

①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湖南顶立汇智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537 号）核准，根据本公司与湖南顶立汇智投资有限公司等（以下简称标的资产股东）签订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框架协议》及补充框架协议，本公司向标的资产股东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顶立科技 100.00% 股权，股份发行价格 11.23 元/股，为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精诚铜业（旧名）股票的交易均价的 90%（交易均价的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精诚铜业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精诚铜业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精诚铜业股票交易总量），如本公司实施现金分红、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事项，则将对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2015 年 5 月 26 日，本公司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以原有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50 元人民币现金，股利分配后上述股份发行价格调整为 11.18 元/股。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34,883,712*11.18= 389,999,900.16 元。

合并成本的公允价值=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支付的现金=519,999,900.16 元。

② 大额商誉形成的原因

在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条件下，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公司本次收购顶立科技支付资产对价公允价值为 519,999,900.16 元，顶立科技截止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账面净资产额 134,579,981.39 元，可辨认净资产评估增值 36,350,162.17 元，合并日顶立科技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总额 170,930,143.56 元，差异 349,069,756.60 元确认商誉。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湖南顶立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278,237,053.20	252,560,480.47
货币资金	33,281,518.54	33,281,518.54
应收款项	64,722,682.54	64,722,682.54
存货	31,754,465.97	31,518,397.54
固定资产	64,767,973.38	63,978,022.95

无形资产	48,249,031.55	22,382,195.74
预付款项	2,536,877.29	2,536,877.29
其他应收款	5,837,871.59	5,837,871.59
其他流动资产	1,340,049.47	1,340,049.47
长期股权投资	13,669,526.02	12,656,896.14
在建工程	1,446,775.37	1,446,775.37
开发支出	8,765,807.53	8,765,807.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64,473.95	4,093,385.77
负债：	107,306,909.64	117,980,499.08
借款	43,500,000.00	43,500,000.00
应付款项	12,535,141.07	12,535,141.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85,822.68	
应付票据	3,533,100.00	3,533,100.00
预收款项	9,154,771.60	9,154,771.60
应付职工薪酬	2,135,021.73	2,135,021.73
应交税费	5,215,815.60	5,215,815.60
应付利息	89,654.83	89,654.83
其他应付款	444,303.86	444,303.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	20,000,000.00
预计负债	3,635,243.53	3,635,243.53
递延收益	2,878,034.74	17,737,446.86
净资产	170,930,143.56	134,579,981.39
取得的净资产	170,930,143.56	134,579,981.39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2015年5月28日，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湖南顶立科技有限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中水致远评报字[2015]第2100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按照资产基础法经评估的顶立科技可辨认净资产价值增值总额4,647.95万元。该资产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

2015年11月30日，本公司办妥与标的资产股东的股权转让手续并完成收购顶立科技的股份发行，至此，公司已能够控制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享有相应的收益并承担相应的风险，达到实质控制的条件。本公司将合并基准日确定为2015年11月30日。

在计算合并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时，本公司考虑了可辨认净资产评估增值，并对评估增值部分在2015年1至11月份按照折旧或摊销年限进行分摊，经调整后的11月30日的评估净资产增值净额36,350,162.17元，其中原值评估增值46,479,506.85元，已计折旧或摊销金额5,943,522.00元，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4,185,822.68元。经调整后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170,930,143.56元。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6) 其他说明****2、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3、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清远楚江铜业有限公司	广东省清远市	广东省清远市	工业生产	75.00%		企业合并
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	安徽省芜湖市	安徽省芜湖市	工业生产	100.00%		企业合并
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	安徽省芜湖市	安徽省芜湖市	工业生产	70.00%		企业合并
安徽楚江精密带钢有限公司	安徽省芜湖市	安徽省芜湖市	工业生产		70.00%	企业合并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安徽省芜湖市	安徽省芜湖市	工业生产	100.00%		企业合并
芜湖楚江物流有	安徽省芜湖市	安徽省芜湖市	物流运输	100.00%		企业合并

限公司						
南陵楚江物流有限公司	安徽省芜湖市	安徽省芜湖市	运输		100.00%	企业合并
精诚铜业(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有色金属进出口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安徽楚江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安徽省芜湖市	安徽省芜湖市	工业生产		100.00%	投资设立
宣城精诚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安徽省宣城市	安徽省宣城市	生产加工		100.00%	投资设立
湖南顶立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湖南省长沙市	工业制造		100.00%	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清远楚江铜业有限公司	25.00%	919,737.61		23,952,948.35
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	30.00%	4,515,979.96		15,148,513.58
安徽楚江精密带钢有限公司	30.00%	-5,191.90		8,401,598.7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清远楚	157,679,	38,230,2	195,910,	100,098,		100,098,	107,750,	27,298,6	135,048,	42,916,0		42,916,0

江铜业 有限公司	945.37	07.05	152.42	359.03		359.03	288.34	38.09	926.43	83.48		83.48
安徽楚 江特钢 有限公司	84,391,7 23.30	96,068,3 86.53	180,460, 109.83	107,677, 564.55	1,444,68 0.00	109,122, 244.55	127,497, 625.30	103,765, 235.50	231,262, 860.80	174,978, 262.07		174,978, 262.07
安徽楚 江精密 带钢有 限公司	33,049,8 65.35	9,304,37 6.73	42,354,2 42.08	14,348,9 12.85		14,348,9 12.85	34,332,0 36.15	3,139,74 8.11	37,471,7 84.26	9,449,14 8.69		9,449,14 8.69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 额	经营活动现 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 额	经营活动现 金流量
清远楚江铜 业有限公司	1,093,187,86 5.20	3,678,950.44	3,678,950.44	13,952,792.7 2	781,280,687. 48	8,568,114.27	8,568,114.27	1,378,035.27
安徽楚江特 钢有限公司	462,709,839. 26	15,053,266.5 5	15,053,266.5 5	23,066,240.1 1	566,094,543. 83	4,926,367.52	4,926,367.52	69,218,434.2 8
安徽楚江精 密带钢有限 公司	46,300,539.7 4	-17,306.34	-17,306.34	-2,400,983.90	69,970,699.2 0	-240,855.35	-240,855.35	-6,669,139.04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否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否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 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投资的会 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安徽融达复合粉 体科技有限公司 (简称融达科)	安徽省合肥市	安徽省合肥市	研发、生产、销 售超细均匀钨基 复合材料粉体和 铜、钴、镍金属	20.00%		权益法

技)			体材料			
甘肃金川金顶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金顶汇)	甘肃省金昌市	甘肃省金昌市	粉末冶金产品研发生产销售,有色金属综合利用及技术开发	26.50%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融达科技	金顶汇	融达科技	金顶汇
流动资产	18,411,531.61	12,277,896.30	5,876,103.59	3,625,122.06
非流动资产	61,656,956.66	16,571,509.73	34,429,826.97	16,998,944.62
资产合计	80,068,488.27	28,849,406.03	40,305,930.56	20,624,066.68
流动负债	40,829,653.80	-630,532.78	5,009,496.65	41,147.21
非流动负债	6,839,000.00	2,466,330.02		2,000,000.00
负债合计	47,668,653.80	1,835,797.24	5,009,496.65	2,041,147.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2,399,834.47	27,013,608.79	35,296,433.91	18,582,919.4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479,966.89	7,158,606.33	7,059,286.78	4,924,473.6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244,147.60	538,953.11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235,819.29	6,764,063.94	6,815,139.18	5,463,426.77
营业收入	-	2,148,229.98	-	-
财务费用	871,238.81	-15,839.04	839,812.70	-79,527.29
净利润	-2,896,599.44	295,989.32	-1,448,636.72	-344,880.53
综合收益总额	-2,896,599.44	295,989.32	-1,448,636.72	-344,880.53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定性信息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二)信用风险信息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等。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本公司持有的应收票据除少量的商业承兑汇票外其余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具有较强的流动性，公司已制定相应的票据管理和控制流程并得到有效执行，极大程度的确保票据保管和使用的安全性，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本公司仅与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且会持续监控应收账款余额，以确保公司避免发生重大坏账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整体信用风险评价较低。

(1) 已逾期未减值的金融资产的账龄分析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应收账款	-	1,678.79	331.24	91.78	47.41	6
其他应收款	-	615.2	11.75	0.16	1.12	6.5
小计	-	2,293.99	342.99	91.94	48.53	12.5

(续上表)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应收账款	-	-	-	-	-	-
其他应收款	-	8.45	-	-	-	-
小计	-	8.45	-	-	-	-

(三)流动性风险信息

流动性风险为本公司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在资金正常和紧张的情况下，确保有足够的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且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保持一定水平的备用授信额度以降低流动性风险。本公司主要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61,000.00	-	-	-
应付票据	6,600.39	-	-	-
应付账款	7,984.98	438.94	97.49	111.07
其他应付款	12,470.52	296.03	154.29	485.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00.00	-	-	-
长期借款	-	3,000.00	-	-
小计	91,355.89	3,734.97	251.78	596.33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58,300.00	-	-	-
应付票据	1,378.01	-	-	-
应付账款	6,520.43	1,441.10	5.26	82.78
其他应付款	542.98	258.99	168.64	455.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855.79	-	-	-
小 计	81,597.21	1,700.09	173.9	538.64

(四)市场风险信息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依然存在外汇风险。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美元项目	澳元项目	迪拉姆项目	欧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6,745,729.32	21,061.46	2,121.72	652.76	16,769,565.26
应收账款	2,101,020.90	-	-	-	2,101,020.90
其他应收款	2,779,910.16	-	-	-	2,779,910.16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3,113,868.54	-	-	-	3,113,868.54
小 计	24,740,528.92	21,061.46	2,121.72	652.76	24,764,364.86

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2015年12月31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贬值100个基点，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增加2.40万元。

2、利率风险

本公司期末有息金融负债62,300万元，利率的上下波动将对企业利润实现产生重要影响，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按目前平均贷款利率5.00%每增长1.00%，那么公司当年净利润减少25.00万元。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1.交易性金融资产	6,987,047.24			6,987,047.24
（1）衍生金融资产	6,987,047.24			6,987,047.24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套期工具公允价值	6,822,145.76			6,822,145.76
（三）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	48,581,921.19			48,581,921.19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市价均来源于活跃市场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安徽省芜湖市	投资管理	11,436.00 万元	49.51%	49.5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名称为“芜湖精铜铜业有限公司”，后期名称陆续变更为“安徽精诚实业有限公司”、“安徽精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2005年名称变更为“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营业执照号：340208000006238

公司法人代表：姜纯。

公司经营地址：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北区。

公司经营范围：有色金属（不含贵金属）、黑色金属加工、销售，高科技产品开发，企业管理、咨询，贸易代理，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股权投资。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自然人姜纯。。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章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章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楚江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安徽楚江新材料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清远楚江铜业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5年11月09日	2016年11月08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楚江集团	50,000,000.00	2014年02月17日	2017年02月16日	否
楚江集团	180,000,000.00	2015年01月23日	2016年01月22日	否
楚江集团	70,000,000.00	2015年03月25日	2016年03月24日	否
楚江集团	100,000,000.00	2015年12月09日	2016年12月08日	否
楚江集团	50,000,000.00	2015年01月04日	2016年01月03日	否
楚江集团	40,000,000.00	2015年07月14日	2016年07月14日	否
楚江集团	70,000,000.00	2015年03月19日	2016年03月19日	否
楚江集团	20,000,000.00	2015年01月04日	2016年01月03日	否
楚江集团	40,000,000.00	2015年11月06日	2016年11月06日	否
楚江集团	25,000,000.00	2015年01月15日	2017年01月14日	否
楚江集团	50,000,000.00	2015年07月22日	2016年07月22日	否
楚江集团	100,000,000.00	2015年03月19日	2016年03月19日	否
楚江集团	100,000,000.00	2014年05月13日	2017年05月13日	否
楚江集团	20,000,000.00	2015年01月03日	2016年01月03日	否
楚江集团	48,000,000.00	2015年12月30日	2016年12月29日	否

楚江集团	4,000,000.00	2015 年 10 月 29 日	2016 年 10 月 29 日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本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清远楚江在银行提供了期限自2015年11月9日至2016年11月8日止的6,00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期末借款余额3,500.00万元。

关联方担保说明：

*1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提供了期限自2014年2月17日至2017年2月16日止5,00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期末借款余额为5,000.00万元。

*2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出口加工区支行提供了期限自2015年1月23日至2016年1月22止18,00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期末借款余额为9,800.00万元。

*3 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自2015年3月25日至2016年3月24日止7,00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期末借款余额为3,000.00万元。

*4 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自2015年12月9日至2016年12月8日止10,000.00万元最高额保证担保，期末借款余额为2,000.00万元。

*5 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中山北路支行提供了期限自2015年1月4日至2016年1月3日止5,000.00万元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期末借款余额为2,000.00万元。

*6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在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了期限自2015年7月14日至2016年7月14日止4,00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期末借款余额为零。

*7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子公司楚江特钢在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景春支行提供了期限自2015年3月19日至2016年3月19日止7,00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期末借款余额为零。

*8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子公司楚江合金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中山北路支行提供了期限自2015年1月4日至2016年1月3日止2,00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期末借款余额为600.00万元。

*9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子公司楚江合金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自2015年11月6日至2018年11月6日止4,00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期末借款余额为700.00万元。

*10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子公司楚江合金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出口加工区支行提供了期限自2015年1月15日至2017年1月14日止2,50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期末借款余额为500.00万元。

*11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子公司楚江特钢在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了期限自2015年7月22日至2016年7月22日5,00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期末借款余额为2,700.00万元。

*12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子公司楚江电材在徽商银行芜湖景春支行提供了期限自2015年3月19日至2016年3月19日止10,00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期末借款余额为5,000.00万元。

*13 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子公司楚江电材在交通银行芜湖分行提供了期限为2014年5月13日至2017年5月13日止10,00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期末借款余额为8,000.00万元。

*14 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子公司楚江电材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中山北路支行提供了期限自2015年1月3日至2016年1月3日止2,00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期末借款余额为2,000.00万元。

*15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子公司楚江电材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为县支行提供了期限自2015年12月30日至2016年12月29日止4,80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期末借款余额为4,800.00万元。

*16楚江集团为本公司子公司楚江精密带钢在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桥北支行提供了期限自2015年10月29日至2016年10月29日止40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期末借款余额为400.00万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楚江集团	5,000,000.00	2015 年 08 月 18 日	2015 年 09 月 16 日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 21 次会议决议, 为满足流动资金需求, 清远楚江拟向楚江集团借款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 借款利率以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为准, 如遇中国人民银行基准贷款利率调整, 同步按中国人民银行调整后的利率执行, 借款期限为自实际放款日起一年。本报告期清远楚江实际向楚江集团拆借资金 3500 万元, 并在报告期内全部归还。清远楚江本期共支付楚江集团资金占用费 183,541.67 元。
楚江集团	5,000,000.00	2015 年 08 月 18 日	2015 年 10 月 12 日	同上
楚江集团	10,000,000.00	2015 年 08 月 25 日	2015 年 10 月 12 日	同上
楚江集团	15,000,000.00	2015 年 08 月 25 日	2015 年 10 月 12 日	同上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923,344.42	1,817,089.3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关于核准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湖南顶立汇智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537号），公司于2015年12月8日向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62.790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1%，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1.1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人民币 129,999,989.08 元。

本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系根据本公司员工意愿通过合法方式设立的制度安排，由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负责管理，盛代华、王刚、富红兵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持股员工为公司骨干人员，共有 81 人，所需资金由员工自筹。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金顶汇	140,000.00	14,000.00	0.00	0.00
应收账款	融达科技	17,000.00	340.00	0.00	0.00

注：关联交易约定以净额结算的，应收关联方款项可以抵销后金额填列。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楚江集团	0.00	118,222.23

注：关联交易约定以净额结算的，应付关联方款项可以抵销后金额填列。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8,894,299.84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

- ① 铜板带分部
- ② 电工材料分部
- ③ 铜线分部
- ④ 钢带分部
- ⑤ 物流分部
- ⑥ 装备制造分部

本公司经营分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相同。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铜板带分部	电工材料分部	铜线分部	钢带分部	物流分部	装备制造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3,979,814.87 2.96	2,672,296.19 7.84	862,981,785. 66	462,274,983. 25	106,392,368. 51	23,367,500.2 2	106,546,326. 11	8,000,581.38 2.33
主营业务成本	3,826,000.61 4.60	2,619,965.44 0.49	802,431,137. 07	417,135,914. 73	95,379,519.5 9	10,403,427.1 7	100,396,346. 07	7,670,919.70 7.58
资产总额	2,279,090.81 2.64	431,760,704. 19	246,103,402. 89	190,540,039. 61	43,763,818.5 7	258,715,306. 71	612,923,416. 16	2,837,050.66 8.45
负债总额	631,725,870. 85	265,952,002. 16	99,433,290.3 8	112,039,665. 10	23,676,492.0 0	114,370,457. 30	120,146,708. 36	1,127,051.06 9.43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5,494,990.85	100.00%	3,039,961.11	2.09%	142,455,029.74	174,011,221.58	100.00%	3,480,224.43	2.00%	170,530,997.15
合计	145,494,990.85	100.00%	3,039,961.11	2.09%	142,455,029.74	174,011,221.58	100.00%	3,480,224.43	2.00%	170,530,997.1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43,869,224.64	2,877,384.49	2.00%
1 至 2 年	1,625,766.21	162,576.62	10.00%
合计	145,494,990.85	3,039,961.11	2.0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40,263.3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第一名	6,120,922.80	4.21	122,418.46
第二名	5,152,183.88	3.54	103,043.68
第三名	3,605,775.28	2.48	72,115.51
第四名	3,323,785.03	2.28	66,475.70
第五名	3,041,054.63	2.09	60,821.09
合计	21,243,721.62	14.6	424,874.44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8,373,794.70	100.00%	44,997.88	0.03%	138,328,796.82	109,736,140.27	100.00%	45,694.35	0.04%	109,690,445.92
合计	138,373,794.70	100.00%	44,997.88	0.03%	138,328,796.82	109,736,140.27	100.00%	45,694.35	0.04%	109,690,445.9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649,894.01	32,997.88	2.00%
2 至 3 年	40,000.00	12,000.00	30.00%
合计	1,689,894.01	44,997.88	2.6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方法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组合	125,042,621.92	-	-
可收回的期货保证金	11,641,278.77	-	-
合计	136,683,900.69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96.47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1,691,778.77	18,190,436.75
垫付款	90,875,347.03	90,836,386.57
借款	35,000,000.00	
备用金	118,493.00	537,522.50
其他暂付款	688,175.90	171,794.45
合计	138,373,794.70	109,736,140.2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出资款	59,715,212.76	1 年以内	43.16%	
第二名	往来款	35,000,000.00	1 年以内	25.29%	
第三名	出资款	30,327,409.16	1 年以内	21.92%	
第四名	保证金	11,641,278.77	1 年以内	8.41%	
第五名	保证金	50,000.00	1 年以内	0.04%	1,000.00
合计	--	136,733,900.69	--	98.82%	1,0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48,276,891.88		948,276,891.88	428,276,991.72		428,276,991.72
合计	948,276,891.88		948,276,891.88	428,276,991.72		428,276,991.7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安徽楚江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50,459,110.04			50,459,110.04		
清远楚江铜业有限公司	19,878,530.41			19,878,530.41		
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	149,946,020.92			149,946,020.92		
安徽楚江特钢有限公司	42,553,094.86			42,553,094.86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139,567,817.23			139,567,817.23		
芜湖楚江物流有限公司	25,872,418.26			25,872,418.26		
湖南顶立科技有限公司		519,999,900.16		519,999,900.16		
合计	428,276,991.72	519,999,900.16		948,276,891.88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85,432,400.58	2,769,748,587.48	3,175,096,550.22	3,020,926,186.02
其他业务	48,478,797.81	47,875,030.38	24,476,825.24	22,184,263.11
合计	2,933,911,198.39	2,817,623,617.86	3,199,573,375.46	3,043,110,449.13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5,000,000.00	
期货损益	-885,907.98	-6,919,803.22
合计	54,114,092.02	-6,919,803.22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88,563.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625,646.2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477号《关于核准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安徽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公司向楚江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楚江合金 100%的股权、楚江电材 100%的股权、楚江物流 100%的股权和楚江特钢 70%的股权，上述重大重组属于同一控制下合并，合并日为 2014 年 6 月 30 日。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580,267.1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3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8,487.21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80,650.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654,616.26	
合计	27,730,036.4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7%	0.18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8%	0.11	0.1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原件。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载有董事长姜纯先生签名的2015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5、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姜纯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三日